



2022年年度报告

广东奇德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奇德新材是专业从事环境友好型、功能性高分子改性塑料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打造塑胶成型一体化智造服务平台，旗下拥有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WWW.QIDE.CN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饶德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艳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翠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① 2022 年受国际形势多变、经济形式复杂、宏观经济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造成下游客户需求疲软，或停工减产等现象，报告期公司国内销售平稳但略有下滑、出口销售额下降 64.60%，导致公司整体营业额下降 19.86%。

② 为有效应对激烈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坚定追求实现高质量发展战略，持续通过管理升级、人才升级、产品服务升级推动企业客户升级和产业升级，公司加大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一批博士、硕士、985 院校毕业的高精尖专业化人才，公司总人数亦增加 9.57%，导致公司人力成本增加。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为扩大产品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持续加大研发的投入，主要研发项目包括超高性能复合材料、汽车轻量化材料及汽车专用碳纤制品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 6.25%（去年同期为 4.83%），营业收入用于研发投入的比例增长 29.44%。

2022 年，是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挑战，公司持续加大创新投入，进行管理升级、人才梯队建设，进而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体系，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同时不断增加市场开发投入，扩大市场份额，进行客户升级，聚焦大客户开发，提升核心客户黏性。在全体奇德人的努力下，公司报告期内获得较好的经营成果：

① 汽车领域，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开发成效明显，公司客户开发进度及销售势头良好，报告期内与多家汽车零部件主流配套供应商及新能源汽车主机厂达成合作，其中包括有延锋、安道拓、麦格纳、合众、零跑、比亚迪等。

② 公司不断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内控管理能力、经营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获得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同时通过 AEO 海关高级认证。

③ 公司保持了较为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现金流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是 16.14%，处于行业较低水平，资产质量整体良好；报告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3,240.94 万元，良好的现金储备为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对行业前景充满信心，会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4,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及公司盖章的 2022 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饶德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艳群、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翠华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奇德新材、集团、本集团	指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邦德投资	指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奇德控股	指	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粤科汇盛	指	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珠海奇德	指	奇德（珠海）商业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珠海邦塑	指	珠海邦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山邦塑	指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韶关邦塑	指	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邦塑模具	指	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宝贝天使	指	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公司孙公司
工程塑料	指	在工程技术中作为结构材料的塑料，能够在较宽的温度范围内承受机械应力，能够应用于较为苛刻的化学物理环境，是一种强度、耐冲击性、耐热性、硬度和抗老化性能均优的塑料材料。工程塑料的品种主要有聚碳酸酯(PC)、聚酰胺(PA)、聚甲醛(POM)、聚酯(PBT 和 PET)和聚苯醚(PPO)等。
改性塑料	指	将塑料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链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
PA	指	聚酰胺(俗称尼龙)，Polyamide (nylon)，是一种半结晶材料，具有良好的力学性能、耐热性、耐磨损性、耐化学药品性和自润滑性等，因摩擦系数低，具有一定的阻燃性，易于加工，适用玻璃纤维和其它填料填充增强改性。主要应用于汽车、仪表、机械、电子、建筑、包装等，是用途广的工程塑料之一。
PP	指	聚丙烯，Polypropylene，是一种半结晶性材料，具有良好的抗吸湿性、抗酸碱腐蚀性、抗溶剂性，但对芳香烃溶剂、氯化烃(四氯化碳)溶剂等的抵抗力较差，高温下抗氧化性较弱。主要应用于汽车工业、器械、日用消费品等。
PC	指	聚碳酸酯，英文名称为 Polycarbonate，是一种非结晶材料；具有特别好的抗冲击强度、热稳定性、光泽度、抑制细菌特性、阻燃特性以及抗污染性。主要应用于电气和商业设备、器具、交通运输行业等。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是一种非结晶性材料，具有超强的易加工性、低蠕变性、优异的尺寸稳定性和很高的抗冲击强度。主要应用于一般机械零件、减磨耐磨零件、传动零件和电讯零件。
塑料合金	指	两种或以上不同的塑料经物理共混或化学接枝等方法处理而获得的功能改变或性能改善的新材料。
ISO/IATF16949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公布的一项行业性的质量体系要求，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该项技术规范适用于整个汽车产业生产零部件与服务件的供应链。目前，该标准的新版本为 IATF16949:2016。
IS09001	指	国际化组织 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RoHS	指	RoHS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该标准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注塑	指	注塑是一种工业产品生产成型的方法。产品通常使用橡胶注塑和塑料注塑。注塑还可分注塑成型模压法和压铸法。
注塑模具	指	注塑模具，工业生产上用以注塑方法得到所需产品的各种模子和工具。精密注塑模具是用来制作成型物品的工具，这种工具由各种零件构成，不同的模具由不同的零件构成。它主要通过所成型材料物理状态的改变来实现物品外形的加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奇德新材	股票代码	30099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奇德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Kitech New Material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i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饶德生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13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13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qide.cn		
电子信箱	zqb@qide.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峰	方家琼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135 号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135 号
电话	0750-3870755	0750-3870755
传真	0750-3870303	0750-3870303
电子信箱	zqb@qide.cn	zqb@qide.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莹、卓晓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文斌、杨娜	2021年5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256,344,518.66	319,887,134.09	-19.86%	360,706,19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04,773.12	32,330,476.09	-49.26%	84,047,06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40,851.17	26,984,060.24	-62.79%	70,990,53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09,356.60	31,269,026.97	3.65%	70,352,84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3	-55.81%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3	-55.81%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	6.09%	-3.53%	26.24%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61,132,208.59	808,293,944.50	-5.83%	497,151,48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7,371,626.79	642,449,676.80	-0.79%	362,273,789.8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293,089.42	69,755,902.20	55,495,399.62	60,800,12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7,840.70	6,154,524.82	3,243,407.27	-240,99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8,669.75	3,685,215.50	2,433,386.85	-266,42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6,772.46	29,931,048.32	-7,140,128.21	-1,758,335.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1,124.23	258,519.32	56,12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87,169.67	4,494,852.03	5,584,236.31	详见本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3、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6,293.77	3,678,031.71	1,547,345.32	投资收益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利息收入计入经常性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866,059.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5,277.19	520,888.62		理财产品等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315.27	224,715.41	8,294,430.33	包括有取消订单收取违约金及捐赠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628.89	929,398.07	2,270,78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998.75	35,133.35	154,829.55	
合计	6,363,921.95	5,346,415.85	13,056,529.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是一家立足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新材料领域，专业从事环境友好、功能性高分子改性塑料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中改性塑料通常是将塑料基质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链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使其获得某些特殊的性能，如阻燃、抗冲击、高韧性、易加工性等。改性塑料广泛应用于汽车配件、运动器械、婴童出行、电子电气、医疗器械、轨道交通、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随着全球工业制品升级呈现轻量化、低碳化、环保化的趋势，以塑代钢、以塑代木、以塑代瓷成为全球工业产品开发的前沿需求。

（一）改性塑料行业概况

高分子改性材料作为新材料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是我国重点发展的科技领域，是典型的技术进步和消费升级受益行业，已成为这些领域的制造业大国，并由此拉动了国内改性塑料行业的发展。近年来，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鼓励高分子改性材料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国家通过了《“十四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因此，高分子改性材料作为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受到多项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利于行业的整体发展。

（二）改性塑料行业发展阶段及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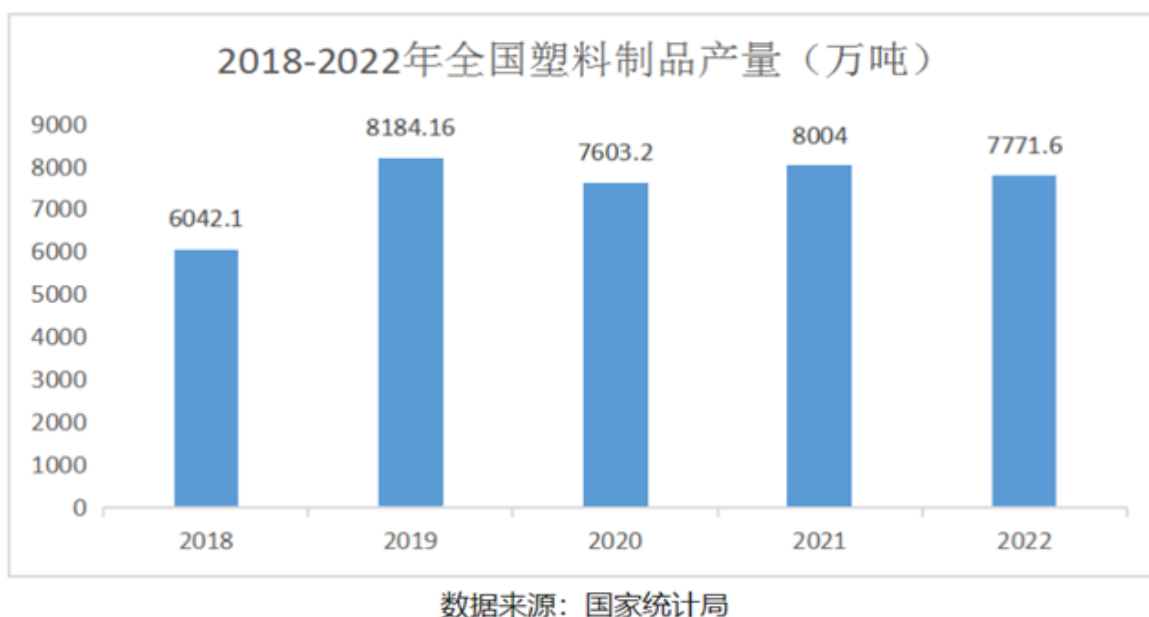
1、改性塑料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改性塑料产业链上游行业主要是 PA、PP 等合成树脂，合成树脂产品来源于石油、天然气行业，中国是合成树脂生产和消费大国，供应量持续增加，中国合成树脂的产能呈现逐步上升趋势，上游原材料供应的持续增加为改性塑料行业的持续发展创造了条件。原油作为改性塑料的间接原材料，其价格走势间接影响改性塑料的生产成本及价格，故原油价格波动使得改性塑料价差波动，行业毛利率会有短期波动。

2、改性塑料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稳定增长

改性塑料目前广泛应用于汽车、通讯、电子电器、新能源电池、家电、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诸多国家支柱性产业，并随着智能家居、新能源汽车、5G 通信、人工智能等全新市场的兴起，对新材料性能要求不断提升新兴行业。对新材料性能要求不断提升，改性塑料行业创新发展力度将会持续增加，高品质改性塑料、差异化的高端改性塑料的提升势在必行，具有低密度、高刚性、高韧性、高耐温、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塑料产品的应用会越来越广。

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2 年塑胶行业制品产量 7,771.6 万吨，相较于 2021 年 8,004 万吨有所下滑，但随着行业经济的复苏，加上前沿的发展趋势带来巨量的市场，中国从过去的劳动密集型企业结构转向高附加值的高新技术型企业结构，对新材料的需求迅猛增加，目前全球最火热的行业赛道如新能源汽车、光伏、5G、高铁、智能家居等更可能拉动行业快速发展。



3、市场集中度较低，塑料改性化率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据公开资料显示，目前国内改性塑料企业总数超过 3,000 家，但产能超过 3,000 吨的企业仅 70 余家。导致中国改性塑料行业企业家数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经过多年的发展，因内部分企业已具备一定规模和技术能力，但是我国塑料应用规模仍然偏小，全球塑料改性化率近 50%，我国塑料改性化率已由 2011 年的 16.3% 提升至 2020 年的 21.7%，相比全球水平我国改性化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4、进口替代需求增大

国际市场上，高端改性材料市场呈现寡头化、巨头化的格局，巴斯夫、沙比克、拜耳、杜邦、陶氏等全球知名改性塑料企业在化工材料领域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产业链，在配方研发、原料供应、加工制造、专利保护、品牌质量等方面优势明显。中国塑胶行业的发展比发达国家（德美意法日）落后多年，虽然经过国人多年的精心耕耘已取得了巨大的发展，高端改性材料领域还是主要被国际巨头所垄断，改性材料的高端领域仍是以进口为主。随着近年来国内规模以上的本土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本国与国际巨头的技术差距逐渐缩小，为实现“制造大国”到“智造大国”的升级，进口替代需求快速增大。

（三）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地位

“建世界一流企业、创民族知名品牌”是企业的愿景，“让世界品牌用上中国材料”是公司的使命，本着科技创新，精益求精的质量宗旨，现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行业的领先企业，是广东制造最具影响力的企业之一。凭借先进的研发设备、强大的研发队伍具备较强的开发能力，现拥有超过 60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公司先后建设成广东省聚酰胺材料

工程技术中心、省级民营科技企业、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并获得广东省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国家级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组优秀奖等荣誉资质，2022 年取得 AEO 高级认证资质、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认定。

公司不仅结合国家“十四五”科技发展指南和中国制造 2025 技术路线，密切跟踪国际科技创新的新进展和产业发展的新变化，专注产品的高端化和差异化，强化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体系建设，也结合目前国内外高分子新材料改性和材料应用开发的主要研究方向，如通用塑料的工程化、工程塑料的高性能、纳米材料功能化等发展方向，公司已经在部分高端市场形成显著的竞争优势、研发的多款产品已帮助国内知名品牌实现材料进口替代。

经过多年的精心耕耘，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性能和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积累了服务于世界众多高端品牌的经验，已成为全球改性塑料行业产业链的重要成员，技术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在动态型细分领域内的技术和工艺水平、产品盈利能力等方面已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奇德新材是一家立足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新材料领域，专业从事环境友好型、功能性高分子改性塑料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改性塑料的研发制造、精密注塑成型、模具设计开发、碳纤维制造等业务。致力打造塑胶成型一体化智造服务平台、完整的工艺链为客户提供柔性化、定制化服务，解决塑胶成型行业技术分散，效率低下、专业度低的供应局面。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管控能力及专业的技术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汽车配件、运动器材、高端家电等行业的高性能复合新材料领先供应商之一。

作为绿色环保新型材料行业的领先者，我们持续努力，让以塑代钢，以塑代木，以塑代瓷这种节能环保生产消费新趋势得以扩大及实现，为减少砍伐，降低能耗，保护美丽地球家园贡献价值。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改性尼龙（PA）、改性聚丙烯（PP）、聚苯硫醚（PPS）为主的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碳纤维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通过塑胶成型一体的差异化服务，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新材料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婴童出行用品关键结构件、运动器材核心结构件、汽车功能部件、高端电器及办公家具功能件等，例如高端婴儿推车的关节、前叉、轮组，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安全卡扣、支撑结构件，溜冰鞋壳体，滑板车底板、轮座，汽车保险杠、后视镜基座、门把手基座、空滤散热风轮、发动机周边的配件等，该类应用部件对安全性及功能性、材料的机械性能、综合物理性能及稳定性等要求较高。

公司采购尼龙（PA）、聚丙烯（PP）、聚苯硫醚（PPS）等原料，经过研发设计、复合改性，生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其中部分高分子材料用于对外销售，部分作为原料，经过进一步结合模具、注塑工艺加工生产出相关制品销售给下游客户。随着产品研

发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的进一步增强，且基于深度服务客户的需要，公司增加了精密注塑模具业务，并最终形成了塑胶成型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服务体系。







公司产品品质优异，深受下游客户的认可，产品在多个领域都得到很好的应用。

1、公司与知名一级供应商及汽车主机厂如延锋、安道拓、麦格纳、合众、零跑、比亚迪等友好合作，供应的产品应用于包括小鹏、特斯拉、比亚迪、广汽传祺、本田、长城、长安等众多汽车品牌车型上。

2、公司与国内外知名婴童车制造商及品牌商如乐美达集团、妈咪宝等长期合作，产品应用在包括 Dorel、Maxicosi、Quinny、Uppababy、KC、Britax 等世界著名童车品牌上。

3、公司与知名电器品牌生产商万和、格兰仕、江裕生产企业，知名办公家具品牌 Flokk, 9T05 SEATING 等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该等企业的长期优质的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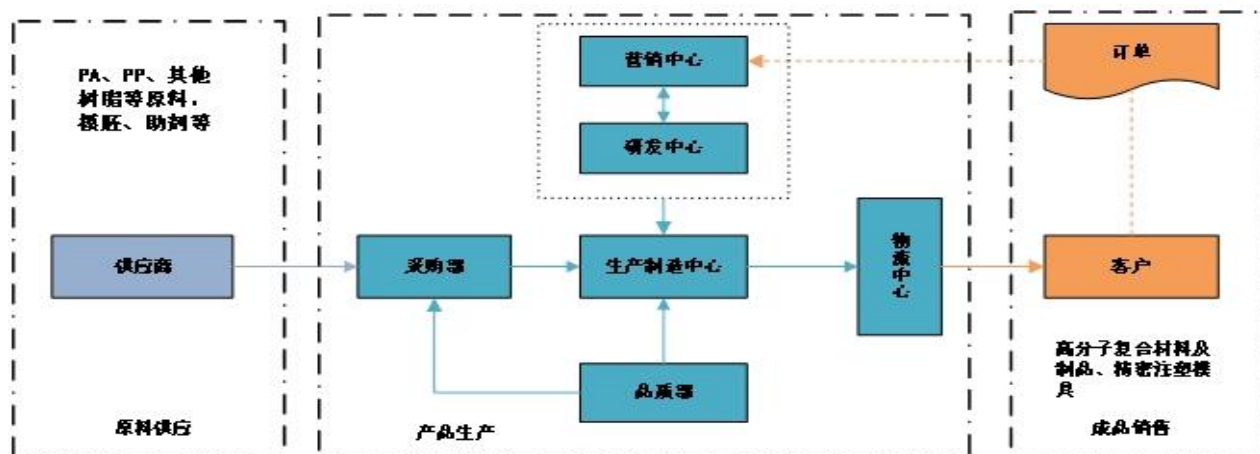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功能特点	应用领域	产品图例
改性尼龙 复合材料 及制品	高性能玻纤 增强尼龙	高刚性、高抗冲、高 弯曲模量、低吸湿、 尺寸稳定、表面性 优、抗浮纤、耐高温	汽车零部件，运动器材， 婴儿童车结构件，电动工 具，办公家具，小家电外 壳	
	高性能增韧 耐寒尼龙	超韧增强、低温耐 寒、超高抗冲、柔韧 性	汽车零部件，运动器材， 婴儿童车结构件，电动工 具，脚轮，扎带，卡扣	
	高性能阻燃 增强尼龙	阻燃性优、耐热稳 定、电气性能优	电子电器，家用电器，线 圈骨架，汽车零部件，汽 车散热风扇，连接器，低 压电器	
改性聚丙 烯复合材 料及制品	高性能玻纤 增强聚丙烯	低收缩、高刚性、耐 温优、流动性好	运动器材，汽车零部件， 家用电器，船桨，办公家 具，水泵配件，滑板车配 件	
	高性能矿纤 阻燃聚丙烯	表面性优、尺寸稳 定、抗变形、高光 泽、低 VOC、阻燃 V0 级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 池外壳	
其他改性 材料及制 品	PBT 合金系 列	耐热、高刚、耐候、 尺寸稳定	家用电器重要零部件	

	PC/ABS 合金系列	尺寸稳定、高光泽、表面性优、阻燃性优	汽车及家用电器重要零部件	
	PPS 合金系列	超高刚性、阻燃、超高耐温、低缩水	家用电器重要零部件	
碳纤维制品	碳纤维制品	轻质量、高强度、耐腐蚀性、优良的抗冲击性能、耐疲劳、X射线通过率高、电波屏蔽性	军工、航空航天、体育用品、水上用品、汽车用品等	
精密注塑模具	精密注塑模具	材料优异、强延展性、形面复杂、精度要求高	汽车内外饰件、功能件	
			婴童出行、高端电器关键结构件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从产业链的角度看，公司所处行业位于大型石化企业与生产具体消费产品的制造企业之间，其产品主要为具有特定用途和性能的非标准化产品。因此，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方式，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生产、检验并交货；或者同客户共同进行开发，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销售模式方面，由于高分子复合材料种类繁多，不同产品的性能差异较大，对产品的选择和加工需要具备较强的专业知识，因此公司在销售产品的同时还需要对下游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这一业务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模式是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方式。公司具体的经营模式如下：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碳纤维制品来获取合理利润，即采购 PA、PP 等原材料、玻纤和助剂等相关辅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制品，采购模具原料及配件、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精密模具成品，销售给境内外客户。

2、采购模式

公司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制品的主要原料是 PA 原料、PP 原料及玻纤和助剂等辅料，精密注塑模具的主要原材料是模具钢材，均由采购部对采购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按照客户订单采购原材料，同时公司会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储备合理库存。

公司对供应商执行严格的审核标准，并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等制度，确保采购部门的高效运行。采购部负责对供应商的规模、订单反应时间、供应产品质量保证能力、服务能力、资信程度等进行评价，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对供应商品质定期评价，建立相关档案。公司具体采购原材料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并对样品进行检验，在对品质、价格、供货速度等进行综合考量后，安排订单采购，具体价格和数量随市场价格和订单而定。

3、销售模式

由于公司生产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定制，种类繁多，不同产品的性能差异较大，对原材料和配方的选择以及加工需要具备较强的专业知识，因此改性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的生产厂商在销售产品的同时还需要对下游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汽车产品、婴童出行用品、运动器材、家用电器、办公家居等领域，客户群体一般为行业知名企业或高端产品制造企业，对原材料性能、模具精度及制品质量等要求较高，因此客户在供应商选择及审核方面较为严格且周期较长，该业务特点决定公司与客户通常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公司业务模式创新性情况

目前，我国高分子材料产业中合成树脂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有如下三类：

经营模式	简要描述
单纯生产塑料	将原材料添加改性剂等加工为合成材料后对外销售
单纯生产塑料制品	从市场上购进合成材料后经注塑、吹塑等成型工艺加工为相应的制品
塑料与其制品纵向一体化营	将原材料添加改性剂等加工为合成材料并进一步经注塑、吹塑等成型工艺加工为制品，或者运用一体化的工艺设备将原材料和改性剂等直接加工成型为相应制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改性尼龙复合材料为主的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精密注塑模具和碳纤维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生产经营为原材料进行加工改性，生产出高性能环保改性材料，生产出的部分产品直接对外销售，部分产品作为原料生产成改性材料制品，同时，为了进一步开拓市场，提升塑胶成型的技术服务能力及缩短客户新品开发周期，公司于 2018 年增加了精密注塑模具业务。

（三）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的外部环境复杂，公司在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管理层牢牢紧扣主业发展，以积极响应客户订单需求为第一要务，深度参与、配合客户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研发，凭借自身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快速响应体系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解决方案，使产品应用到更多的场景和领域。

1、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业绩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经过多年业务积淀，公司凭借高度聚焦的行业经验、柔性的产品定制服务、卓越的产品品质管控能力及技术服务能力与行业内知名品牌保持着深度的合作，并取得良好效果。公司在巩固既有核心客户合作的基础上，不断深度挖掘需求潜能，随着技术优势的不断显现和服务水平的持续提高，为业绩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是公司业绩增长的核心竞争力

研发创新是公司的重要战略之一，公司董事长直接领导产品研发创新，每年都保持着5%左右的研发投入，包括吸引研发人才的加入、开展产学研合作等，不断优化产品性能、积极开拓新的产品应用场景等。2022年是非常具有挑战的一年，公司总营收下滑的情况下，公司仍持续加大研发的投入，投入研发费用总额对比上年总额增长3.73%。

3、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模式是公司业绩增长的有力支撑

公司从事高分子改性塑料的研发制造、精密注塑成型、模具设计开发，汽车零部件制造等业务。通过工艺链的完整性及专业性为客户提供柔性化、定制化服务，解决塑胶成型行业的技术分散，效率低下、专业度低的供应局面。经过多年的精心耕耘，以及奇德人对产品品质把控的工匠精神，奇德新材已成为国内汽车配件、婴儿童车、运动器材、高端家电等行业的高性能复合新材料领先供应商之一。

单位：元/公斤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PA6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36.59%	否	13.15	13.33
PA66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6.94%	否	22.00	19.41
PP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5.11%	否	6.96	7.15
玻纤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9.65%	否	7.51	4.83
助剂	按订单采购	7.79%	否	49.89	48.98
PPS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5.31%	否	24.72	22.97
ABS	按订单采购及适当备货	3.46%	否	20.36	17.86
模胚（元/套）	按订单采购	2.78%	否	30,868.65	20,989.38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上半年同下半年平均价格差异随市场行业变化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	-------	----------	------	--------

	处的阶段			
高玻纤含量的增强增强尼龙材料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阳怡发	专利号: 2013100189305	提高了玻纤表面的纳米改性、尼龙材料的力学性能和尺寸稳定性。
耐寒增韧增强尼龙复合材料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阳怡发	专利号: 2019104177855	提高材料耐高温, 耐低温性能。
透明耐汽油 PMMA 合金材料的制备研究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专利号: 2019106488670	绿色环保材料, 替代传统高污染的喷涂产品, 践行绿色环保新概念
无锡阻燃增强聚邻苯二酰胺复合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专利号: 2020101562764	丰富公司产品, 提高阻燃市场占有率, 填补国内空白。
超轻量化 PP 复合材料的研究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非专利技术	提高公司产品的轻量化 PP 材料的性能, 增加汽车应用领域的销售额。
高流动低析出抗静电聚丙烯复合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专利号: 2021102426028	满足市场家电产品、电子产品抗静电的需求, 增加在家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额。
高频 5G 通信用低介电低损耗纳米尼龙增强复合材料的研究	客户试样	谭新宪, 陈若垠, 阳怡发	专利号: 2020116374804	满足市场对该中特性材料的需求, 同时抢占市场占有率。
可降解复合材料的研发	客户试样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专利号: 2020116338600、2022100611902	研发新的新产品, 满足市场的需求, 作为公司潜在的增长空间。
耐水解阻隔性聚酰胺复合材料的研究	实验室研究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专利号: 2021107760725、202111500306X	相比市场上加入长链尼龙, 降低聚酰胺的吸水率, 我司采用的方案成本更低, 性能更好。巩固我司聚酰胺产品的市场地位。
低吸水利刮擦 PAPET 复合材料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张林, 阳怡发	专利号: 202111500306.X	PA 材料的扩链增韧及表面离子化改性, 改善 PA 与 PET 材料的相容性, 使 PAPET 复合材料具有耐刮擦、低吸水、低翘曲的特性
无卤阻燃 PAPP0 合金材料	批量供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张林, 阳怡发	专利号: 202210286903.5	无卤阻燃剂与 PPO 复配阻燃尼龙材料, 降低阻燃剂对尼龙材料性能的影响, 使才具有较高的性能保持率
阻隔聚酰胺复合材料	客户试样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张林, 阳怡发	202110746757.5	无机纳米粒子的有机改性, 提高无机纳米粒子与聚酰胺树脂的相容性和分散性, 有效阻隔水分子在聚酰胺分子链之间的渗透, 降低聚酰胺树脂的吸水性
阻燃高韧高强再生 AS 材料	小批出货	谭新宪, 陈若垠, 程文远, 张林, 阳怡发	201711179962.8	提高再生 AS 材料的分子量, 得到性能较优的再生 AS 材料, 选择合适的阻燃剂和增韧剂共混造粒, 获得阻燃高韧高强的再生 AS 材料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高性能改性复合材料	24,300 吨	43.96%	16,000 吨	募投项目预计 2023 年 9 月完工投产。
高性能改性复合材料制品	370,800 机器工时	56.13%		

精密模具	28,080 机器工时	77.61%	
------	-------------	--------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	------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品技术研发优势

通过十余年的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建设，公司成功掌握了玻纤表面前处理，纳米材料应用及分散，超低温耐寒增韧及相容、免喷涂制备和熔喷法工艺等关键核心技术。公司的“长玻纤增强纳米尼龙复合材料”、“再生纳米尼龙复合材料”、“低挥发纳米阻燃尼龙复合材料”等 16 项产品先后获得广东省科技厅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公司目前是广东省塑料工业协会的会员，作为起草单位，参与制定了 4 项行业标准；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获得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奖等荣誉称号。公司目前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0 项，核心技术团队对现有产品不断提升质量稳定性和技术可靠性，同时加快新产品开发能力，进一步扩展产品矩阵，如高流动 LED 用高温尼龙，纳米复合阻燃高温尼龙等。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强的产品技术研发能力。

（二）产品质量优势

依托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产品性能稳定、品质卓越，满足客户的要求，并成为国内外知名企业的合格材料供应商，公司产品具有质量优势。

公司严格执行环保禁令的相关规定，产品不仅达到国家标准，且符合欧美等国家法规禁令，产品已经通过 FDA、CHCC、RoHS、REACH、EN71 等认证标准，产品环保性能和科技含量较高，品质稳定性强，具有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公司凭借着多年以来在高分子复合材料领域的经验积累，结合公司产品开发和管理实践，在 IATF16949 等质量控制体系的基础上，经过

长期的发展和持续完善，结合下游婴童出行用品、汽车、运动器材、家用电器等不同业态的产品及客户需求，构建了具有自身特点的精益化质量管理体系，可以有力地支持公司产品批量化、高品质的快速交付。

公司制定了《采购与供应商管理程序》《进料检验控制程序》《产品监视与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一系列保证品质的相关管理制度，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成品入库、发货到售后服务的全过程对产品质量进行全方位的监测与控制，以及时发现并迅速处理，确保和提高产品质量，使之符合客户及市场的需要。同时，努力培养全体员工产品质量保证意识，并将产品质量控制措施贯穿在公司的整个业务运行体系，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据以有效运作，规范了产品质量控制流程，确保了优异的产品质量。

（三）品牌客户优势

经过公司在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领域十多年的经营，凭借公司良好的信誉和优异的产品质量，公司在下游行业中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该等客户较多是行业内知名的生产企业，优质的客户资源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保证。

在汽车用改性材料领域，公司与国内汽车主机厂及其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开展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汽车主机厂及一级零部件配套供应商供货，进入国内外汽车行业主机厂的供应链体系。公司与延峰、安道拓等主流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行合作，并通过其将产品应用于小鹏、特斯拉、零跑、奔驰、三菱、大众等企业的部分车型上。在中高端婴童车领域，公司与国内知名婴童用品生产商乐美达集团、妈咪宝、福贝贝、福建欧仕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其将产品应用于 DOREL、Maxicosi、Quinny、Uppababy、Britax 等世界著名童车品牌当中。

在其他领域如家电行业的格兰仕、万和电器等，办公家具行业的 9TO5 SEATING 等，泳池设备行业的 Emaux 等，公司与该等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产业链完整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产品从设计到生产要经过“外观设计-结构设计-模具设计-模具测试-模具确认-模具制造-材料生产-注塑成型”多个流程环节来实现，其中材料、注塑工艺、模具设计三个环节较为重要，如任一环节出现问题，将影响产品良品率。一般而言，这三个环节会分别交付两至三家企业来完成，增加了新产品开发周期和沟通成本。公司经营模式属于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纵向一体化经营模式，业务覆盖了行业的完整产业链，在外观设计环节就已参与其中，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材料，可有效缩短客户新产品的开发周期，体现了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使得公司客户黏度高、成本转嫁能力强、产品毛利率较高。

（五）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人才团队，其中既有高分子复合材料领域的技术人才，也有从业务一线成长起来的行业专家，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和研发经验。丰富的生产管理和市场拓展经验，使公司的管理团队对行业与技术的发展趋势和下游客户的应用需求有着敏锐的洞察力和准确的判断力，为公司持续保持竞争力提供保障。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大部分业务骨干均持有公司股票，有利于公司保持管理层及核心业务团队的稳定性。公司各职能部门能够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市场营销和财务会计等方面发挥所长并协同一致，为本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同时，本公司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招聘的方式，不断优化和提高公司生产管理人员和研发团队的专业水平；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集团内全面实行绩效合伙人考核机制，将绩效指标导入日常经营活动，有效地开展日常生产经营工作，全方位建设激励机制，打造积极主动、高效率的经营团队。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世界经济的实际运行水平低于公司的预期，除了通胀、货币政策、供应链受阻等因素外，乌克兰危机等对世界经济造成的负面冲击在公司预料之外。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5,634.45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6,354.26 万元，降幅 19.86%，净利润为 1,580.53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1,548.14 万元，降幅 49.48%，2022 年度较上年度业绩下滑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 营业收入下降

受国际经济下行、外贸需求持续低迷，出口受到抑制的影响，公司出口销售大幅下滑，2022 年公司分销售模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国内销售业务	24,071.63	-3,502.36	-12.70%	27,573.99
出口业务	1,562.82	-2,851.90	-64.60%	4,414.72

由上表可知，公司国内直接销售模式销售收入变动较小，但出口销售收入出现大幅下滑。销售下降排名前 5 大客户中有 4 名均系欧洲、美国的大订单客户。

(2) 销售毛利率下降

2022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23.37%，较上年度下降 2.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

A、生产产量下降：受 2022 年营业收入下降，2022 年产品产量下降，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增加，导致销售毛利率下降。

B、生产人工及生产费用增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成立碳纤项目部，增加了生产人工及生产费用。

外部经济环境复杂，但公司在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管理层领导下，锐意进取，沉着应对各种严峻的困难和挑战，经营业绩、管理效率和成本管控均取得了良好成绩。同时，公司稳健经营，资产负债率较低，现金流充裕。未来，公司将从研发创新、人才储备及市场开拓等多方面激发企业潜能，致力于企业高质量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56,344,518.66	100%	319,887,134.09	100%	-19.86%
分行业					
塑料行业	223,675,808.93	87.26%	287,749,152.92	89.95%	-22.27%
模具行业	30,285,814.50	11.81%	32,137,981.17	10.05%	-5.76%
化纤行业	2,382,895.23	0.93%			
分产品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149,935,507.37	58.49%	178,456,589.29	55.79%	-15.98%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21,974,994.22	8.57%	43,635,191.16	13.64%	-49.64%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50,618,671.15	19.75%	64,359,151.93	20.12%	-21.35%
精密注塑模具	27,497,975.11	10.73%	31,167,497.07	9.74%	-11.77%
其他	6,317,370.81	2.46%	2,268,704.64	0.71%	178.46%
分地区					
华南地区	205,488,841.85	80.16%	225,738,092.24	70.57%	-8.97%
海外地区	15,628,242.44	6.10%	44,147,214.93	13.80%	-64.60%
华东地区	29,741,258.02	11.60%	43,215,910.84	13.51%	-31.18%
华北地区	873,535.70	0.34%	2,265,547.27	0.71%	-61.44%
华中地区	4,339,614.10	1.69%	4,520,368.81	1.41%	-4.00%
西南地区	273,026.55	0.11%			
分销售模式					
国内直接销售	240,716,276.22	93.90%	275,739,919.16	86.25%	-12.70%
直接出口	15,147,131.21	5.91%	40,337,243.67	12.62%	-62.45%
进料深加工国内转厂	481,111.23	0.19%	3,809,971.26	1.19%	-87.3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行业	223,675,808.93	166,880,822.69	25.39%	-22.27%	-20.79%	-1.39%
模具行业	30,285,814.50	27,825,169.92	8.12%	-5.76%	0.85%	-6.02%
分产品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149,935,507.37	113,001,079.42	24.63%	-15.98%	-11.41%	-3.89%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21,974,994.22	15,723,776.84	28.45%	-49.64%	-54.14%	7.03%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50,618,671.15	37,360,829.31	26.19%	-21.35%	-22.09%	0.70%
精密注塑模具	27,497,975.11	26,044,945.27	5.28%	-11.77%	-1.23%	-10.11%
分地区						
华南地区	205,488,841.85	155,697,460.18	24.23%	-8.97%	-6.13%	-2.29%
海外地区	15,628,242.44	10,682,212.10	31.65%	-64.60%	-65.54%	1.86%
华东地区	29,741,258.02	24,410,152.14	17.92%	-31.18%	-30.55%	-0.75%
分销售模式						
国内直接销售	240,716,276.22	185,747,205.27	22.84%	-12.70%	-10.38%	-2.00%
直接出口	15,147,131.21	10,393,650.89	31.38%	-62.45%	-63.38%	1.7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7,506.58 吨	8,086.03 吨	149,935,507.37	呈下降趋势	市场价格变动及销售产品结构影响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1,884.77 吨	1,511.96 吨	21,974,994.22	呈上升趋势	市场价格变动及销售产品结构影响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1,743.16 吨	1,778.17 吨	50,618,671.15	呈上升趋势	市场价格变动及销售产品结构影响
精密注塑模具	233 套	245 套	27,497,975.11	呈下降趋势	市场价格变动及销售产品结构影响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销售量	吨	11,376.16	15,013.31	-24.23%
	生产量	吨	11,134.51	14,564.93	-23.55%
	库存量	吨	727.13	976.71	-25.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改性尼龙复合	直接材料	96,539,025.63	85.43%	111,309,991.90	87.26%	-13.27%

材料及制品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直接人工	5,546,405.82	4.91%	5,931,109.80	4.65%	-6.49%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制造费用	10,915,647.97	9.66%	10,312,940.16	8.09%	5.84%
合计		113,001,079.42	100.00%	127,554,041.86	100.00%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直接材料	12,279,055.84	78.09%	27,268,469.30	79.53%	-54.97%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直接人工	1,096,677.03	6.97%	2,347,417.05	6.85%	-53.28%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制造费用	2,348,043.98	14.93%	4,673,241.90	13.63%	-49.76%
合计		15,723,776.84	100.00%	34,289,128.25	100.00%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直接材料	28,236,278.93	75.58%	39,123,808.59	81.59%	-27.83%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直接人工	3,915,317.63	10.48%	3,590,270.45	7.49%	9.05%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制造费用	5,209,232.75	13.94%	5,239,244.76	10.93%	-0.57%
合计		37,360,829.31	100.00%	47,953,323.80	100.00%	
精密注塑模具	直接材料	11,948,908.90	45.88%	12,595,477.82	47.77%	-5.13%
精密注塑模具	直接人工	4,134,427.55	15.87%	3,977,845.65	15.09%	3.94%
精密注塑模具	制造费用	9,961,608.82	38.25%	9,794,735.97	37.15%	1.70%
合计		26,044,945.27	100.00%	26,368,059.43	100.00%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6,255,642.3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5,784,875.58	10.06%
2	客户 2	14,238,788.36	5.55%
3	客户 3	14,131,417.32	5.51%
4	客户 4	11,782,600.96	4.60%
5	客户 5	10,317,960.12	4.03%
合计	--	76,255,642.34	29.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723,801.5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1,644,769.82	7.69%
2	供应商 2	10,727,642.40	7.09%
3	供应商 3	9,989,451.29	6.60%
4	供应商 4	5,216,002.65	3.45%
5	供应商 5	5,145,935.39	3.40%
合计	--	42,723,801.55	28.2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596,987.23	15,002,785.94	10.63%	拓展销售市场增加人力成本
管理费用	23,553,707.24	20,200,329.62	16.60%	人才团队升级，公司总人数的增加，造成总体人力成本和管理费用的上升。
财务费用	-481,237.06	-3,292,263.25	-85.38%	主要是由于：1、本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及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增加；2、2022 年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按会计准则列示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投资收益。
研发费用	16,018,008.22	15,441,905.62	3.73%	报告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包括有轻量化碳纤维制品、高分子复合材料等项目。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耐候 PC/ASA 材料开发	降解目前市场上现有的 PC/ABS 材料耐候性比较差，在日常户外使用过程中易降解变色发黄，性能下降，给客户带来不好的使用体验。开发的耐候 PC/ASA 材料具有更好的耐候性，在材料使用寿命期内不会有明显的降解变色。	客户验证	1100h 老化实验后色差值变化 $\Delta E < 0.5$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材料在汽车领域的应用

长效防静电 PC 材料开发	PC 材料由于加工温度高，电阻率大，开发难度大，目前市场上的防静电 PC 材料均是短期防静电 PC 产品，产品在寿命期内失去防静电效果，带来使用隐患。开发的长效防静电 PC 在使用期内不会失去防静电效果。	材料开发	电阻率低于 10 的 7 次方	满足高端市场对长效防静电 PC 材料的需求
高刚高韧 PP 材料开发	普通 PP 材料由于刚性，韧性比较差，在使用过程中容易变形或脆断。通过增刚增韧改性，提高 PP 材料的刚性和韧性。	批量出货	冲击强度 > 40KJ， 弯曲模量 > 1500MPa	汽车领域上应用，提高公司材料在汽车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高耐温增强阻燃尼龙材料	开发耐高温的阻燃尼龙材料，满足 V0 阻燃要求，使材料具有耐高温性	批量出货	V0 阻燃，280 度焊接过程不软化变形	解决阻燃尼龙材料耐高温性不足问题，拓展阻燃尼龙材料的应用范围，代替金属部件
高流耐候阻燃 PC/ABS 材料	开发的高流动性阻燃耐候 PC/ABS 材料，使产品可以注塑成型薄壁制品，使材料具有耐候性，满足户外使用要求	批量出货	V0 阻燃，MI \geq 45. 冲击强度 \geq 50KJ	改善 PC/ABS 材料流动性差的问题，可以注塑薄壁制品
高玻纤阻燃尼龙材料开发	开发的玻纤含量 50% 的阻燃尼龙材料，使材料具有阻燃高刚的特性，改善阻燃材料刚性比较低的问题，在使用过程中不易变形	批量出货	V0 阻燃，冲击强度 \geq 15KJ，弯曲模量 \geq 10000MPa	解决高玻纤含量材料在生产过程中的阻燃剂分解问题，提高公司在高玻纤含量的阻燃材料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
长效耐高温防静电聚酰胺材料开发	特定规格的树脂可用作防静电剂，防静电剂均匀分散在聚合物中，以层状结构或丝状形态均匀分布，使树脂表面形成导电“传导网络”，降低表面电阻系数。同市面常规的防静电剂相比，具有市面永久防静电剂的所有优点，包括：永久防静电性、立刻生效、防静电效果不依赖于空气湿度、颜色浅、不影响制品颜色，衰减性小。	材料开发	拉伸强度 100Mpa 伸展率 1.0% 弯曲强度 160Mpa 弯曲模数 6000Mpa 冲击强度 6.0kg-cm/cm 热变形温度 200℃	高强度、高性能的尼龙增强材料有助于扩大该材料在 5G 通信领域的应用，满足产品在更恶劣环境下的应用，是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扩展至 5G 通信行业。
碳纤维轮毂的研究与开发	本项目研发碳纤维复合材料在轮毂上应用，解决铝合金轮毂不足之处，减轻轮毂重量，达到节能减排及提高新能源汽车续	中试	1. 铺层设计纱料，同过测试得到最优铺层角度（45+0+90+30）反复铺层，力学性能最优 2. 传统轮毂采取热模	加强对碳纤维复合材料的基础研究，掌握自主可控的核心生产技术，推动公司在高新技术领域的产业升级，扩大产品的应用

	航。		压，需要严格控制纱料，新工艺采取内衬硅胶芯轴吹气，既能保证内壁光滑、同时内加压吹气，使得碳纤维纱料更加紧密结合，同时能很好控制树脂含量，保证轮毂物性。	市场领域，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使公司进一步的做大做强。
模具预埋铁丝网成型的技术研究	项目旨在塑料模具预埋铁丝网成型的技术，主要是整圈有铁丝网，自动注塑生产，尺寸精度控制，模具结构稳定性，特别是紧密性要求高的产品，左右侧出行位，用行位与后模镶件对碰密封胶，实现稳定注塑。	产业化生产	1、在后模镶件预留 0.05MM 余量进行 FIT 模； 2、在后模镶件上跑运水，以便模具恒温；铁丝网固定在后模镶件上并准确定位；	此技术突破传统的后装工艺，节约人工二次装配的误差及制品的良品率，节约生产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8	60	13.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19%	15.96%	0.2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6	10	60.00%
硕士	4	5	-20.00%
大专及以下	48	45	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	6	116.67%
30~40 岁	29	30	-3.33%
40 岁以上	25	24	41.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018,008.22	15,441,905.62	17,151,759.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25%	4.83%	4.7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34,132.98	303,425,575.84	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224,776.38	272,156,548.87	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9,356.60	31,269,026.97	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26,552.62	200,945,747.69	3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438,450.40	531,112,607.03	-4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1,897.78	-330,166,859.34	9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07,110.44	297,792,789.62	-8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6,754.25	42,764,066.61	11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9,643.81	255,028,723.01	-117.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1,193.79	-43,928,138.44	24.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32.64%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建设款项；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45.5%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随着募投项目的不断投入，公司闲置资金余额减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相应减少；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83.48%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7,011.07 万元；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116.46%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归还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898,556.57	52.16%	主要是现金管理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85,277.19	16.41%	主要是本期计提理财产品预期收益	否
资产减值	-916,805.91	-6.05%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12,686.82	0.74%	主要是豁免应付款	否
营业外支出	892,237.37	5.89%	主要是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4,187,169.67	27.65%	主要是政府补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5,130,471.97	7.24%	103,515,262.09	12.81%	-5.57%	主要为本报告期现金理财余额增加，以及本期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75,722,322.93	9.95%	93,694,174.89	11.59%	-1.64%	报告期收入下滑，期末应收账款相应减少。
合同资产				0.00%	0.00%	
存货	42,696,876.93	5.61%	49,927,988.63	6.18%	-0.57%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9,490.95	0.05%	437,524.82	0.05%	0.00%	
固定资产	169,226,080.02	22.23%	73,297,197.76	9.07%	13.16%	主要是因为奇德科技园 1#、2#厂房完工验收转固。
在建工程	82,066,327.14	10.78%	139,743,520.48	17.29%	-6.51%	主要是因为奇德科技园 1#、2#厂房完工验收转固。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短期借款	16,443,709.17	2.16%		0.00%	2.16%	因经营需要借入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3,840,137.97	0.50%	5,713,090.08	0.71%	-0.21%	采用预收款结算的订单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66,700,400.00	8.25%	-8.25%	本报告期归还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0.00%	0.0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019,091.62	2,485,277.19			143,899,000.00	163,544,400.00	60,402,499.05
金融资产小计	80,019,091.62	2,485,277.19			143,899,000.00	163,544,400.00	60,402,499.05
应收款项融资	6,543,512.24				101,113,110.35	106,387,171.08	1,269,451.51
上述合计	86,562,603.86	2,485,277.19			245,012,110.35	269,931,571.08	61,671,950.5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32,380.02	金融机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00,000.00	用电保证金
固定资产	3,135,063.60	金融机构借款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物
应收票据	600,000.00	金融机构借款质押物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	金融机构借款质押物
合计	10,567,443.62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123,207.24	46,429,462.59	18.7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奇德科技园	自建	是	橡胶及塑胶制品行业	21,174,558.17	160,296,940.93	自筹、募集资金	57.93%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21,174,558.17	160,296,940.9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	500	0	0	350	500	0	0.00%
合计	500	0	0	350	500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取得累计收益 989,734.00 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其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	公司已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						

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8 月 25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其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已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我们认为，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11.07	3,179.36	13,659.76	3,000	3,000	11.11%	13,351.3	12,611.71 万资金用于现金管理，1,301.72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27,011.07	3,179.36	13,659.76	3,000	3,000	11.11%	13,351.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47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4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4.7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708,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9,598,147.9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0,110,652.08元。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于2021年5月19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9日审验并出具XYZH/2021GZAA30187号《验资报告》。</p> <p>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1,793,606.2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36,597,655.71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126,117,111.11元，累计取得的理财收益3,167,395.92元、利息收入2,456,628.90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1,650.80元和账户管理费1,015.00元，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12月31日余额为13,017,244.28元。</p> <p>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的募集资金将投入“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详见2022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公告》（2022-048）。</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是	17,146.14	14,146.14	2,058.53	11,585.87	81.90%	2023年09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	是	5,563.18	8,563.18	920.83	920.83	10.75%	2024年06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01.75	4,301.75	200	1,153.06	26.80%	2023年09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011.07	27,011.07	3,179.36	13,659.7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7,011.07	27,011.07	3,179.36	13,659.76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p> <p>1.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公司“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拟利用新建的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和加强生产管理来实现产品生产线升级。因受厂房工程建设、安装调试工作进度的影响，施工人员不能及时复工到位，施工进度有所延缓，项目前期验收进度晚于预期，此外项目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工程亦相对复杂，综合考虑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3年9月30日。</p>										

和原因 (含 “是否 达到预 计效 益”选 择“不 适用” 的原 因)	<p>2. 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 公司“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拟利用新建的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并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和加强生产管理来实现产品生产线的升级。该募投项目属于二期工程，启动时间晚于“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综合考虑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出于审慎原则，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p>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在现有技术基础上，通过新建研发楼层、引进一批先进的研发、试产、检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才，建立一个部门更完善、研发测试能力更高的研发中心，建成后将成为集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新工艺研究并应用、产品验证为一体的专业研发中心。因受厂房工程建设、安装调试工作进度的影响，施工人员不能及时复工到位，施工进度有所延缓，项目前期验收进度晚于预期，目前项目处于内部装修阶段，综合考虑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p>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 情况说 明	不适用
超募资 金的金 额、用 途及使 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地点 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方式 调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先 期投入 及置换 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98,898,943.39 元。</p>
用闲置 募集资 金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 施出现 募集资 金结余 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659.76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13,351.30 万元，除使用

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12,611.71 万元外，募集资金 739.59 万元与累计取得的理财收益 316.74 万元和利息收入 245.66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0.17 万元和账户管理费 0.10 万元后合计余额 1,301.72 万元一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	14,146.14	2,058.53	11,585.87	81.90%	2023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	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	8,563.18	920.83	920.83	10.75%	2024年0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2,709.32	2,979.36	12,506.7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为抓住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的市场发展机遇，公司正积极开发下游汽车领域市场，目前取得较好的开发成效。随着下游汽车客户一体化服务需求的增加，公司下游汽车客户精密模具及精密注塑需求保持持续较快增长。</p> <p>公司现有的产能结构不匹配客户发展需求，因此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产能充足的情况下，适当调减“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中的募集资金投入（由原来的 17,146.14 万元调整为 14,146.14 万元），调减的 3000 万元募集资金增加至募投项目“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的投入中同时增加“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的建筑面积（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原本 5,563.18 万元调整为 8,563.18 万元，建筑面积由 20,542.60 平方米调整为 35,399.94 平方米），并加快相关建设进度。</p> <p>本次募投项目的适当调整，是顺应行业的发展趋势，加强聚焦新能源汽车领域，积极应对客户需求变化，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p> <p>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调整是基于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质量，不涉及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p> <p>1.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p> <p>公司“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拟利用新建的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和加强生产管理来实现产品生产线升级。因受厂房工程建设、安装调试工作进度的影响，施工人员不能及时复工到位，施工进度有</p>								

	<p>所延缓，项目前期验收进度晚于预期，此外项目中智能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工程亦相对复杂，综合考虑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p> <p>2. 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p> <p>公司“精密注塑智能制造项目”拟利用新建的生产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并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和加强生产管理来实现产品生产线的升级。该募投项目属于二期工程，启动时间晚于“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综合考虑项目当前实际建设进度，出于审慎原则，公司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p> <p>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不适用。</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调整是基于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投项目质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	22,500,000	172,103,710.02	53,634,615.61	74,461,704.23	699,240.23	1,433,974.08
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	10,000,000	48,342,480.66	841,701.72	34,975,134.12	3,452,024.78	-3,465,447.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定高质量成长，聚焦于动态型产品领域，专注于中高端市场婴童出行用品、运动器材、汽车配件、家用电器、办公家居等行业的深度开发，打造优势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在人才储备与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培养行业专才，开拓国际市场，建造国际水平的现代化高分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推动企业成为中国高分子复合材料领域领先企业。公司也将抓住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全面及深入与各大主机厂互动，进入各主流汽车主机厂体系，扩大汽车行业份额。对汽车轻量化的功能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池周边零部件，散热系统零部件及碳纤维制品应用等的新材料需求，进行深入研究及重点开发。

（二）2023 年公司经营计划

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2023 年，公司管理层将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抢抓机遇，聚焦主业发展，加大自主研发投入，持续提高创新能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加强高端人才储备，积极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1）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充公司产能

公司募投项目中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智能制造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建筑工程的施工，后续将进行装修及设备安装工作，预计在 2023 年下半年投入使用。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生产制造运作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增强研发能力，对于提升品牌力、提升研发水平、优化产品结构等具有重要意义，有望进一步巩固与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公司将迎来新的起点和新的征程。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聚焦产品的市场份额

自成立至今，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与各供应商及客户、高等院校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通过巩固公司改性尼龙复合材料等产品在动态型产品领域的领先优势，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公司将以技术中心为平台，引进高水平、复合型技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提高人员素质，逐步形成层次合理、人员精干的技术研发队伍，全面增强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团队的建设力度，通过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研发和技术服务能力，研发人员与市场营销人员加强联合，共同深入了解客户需求，解决客户的痛点难点，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

（3）全面推行绩效合伙人体系的建设

2022年集团内部试行绩效合伙人的管理机制，试行成效良好，不仅提高了员工的收入水平，同时提升了生产效率，降低了产品不良率，进一步提高了中山邦塑的盈利能力。截止本报告披露前，公司已全面推行绩效合伙人管理机制，此举将有效激发员工积极性，提升工作效率，建立公正公平的竞争机制，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4）夯实塑胶成型一体化的研究发展方向

公司以高分子复合材料作为业务核心，同时开展高端精密模具设计加工，精密注塑成型服务，为客户提供从原材料选定，模具开发制作，精密注塑成型，塑胶染料配色，塑胶成型技术输出等服务，构建出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平台。公司为客户提供塑胶成型一体化的技术服务，柔性的客制化服务方案，解决传统供应商技术分散，效率低下，分段外包，无法全方面技术支持等行业痛点。公司将继续壮大技术服务团队，加大研发投入，夯实塑胶成型一体化的企业优势。

（三）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风险

（1）经营环境变化的风险

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给企业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预期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生产的改性塑料及制品作为重要工业原材料之一，受宏观经济及下游企业行业景气程度影响很大。

对策：公司管理层将时刻关注市场环境变化，持续发挥公司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优势，加深与合作客户的合作，做好客户及市场变化的预判，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同时也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大重要客户新产品的营收占比，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除了维持在现有领域的领先优势，也积极加大其他领域业务开拓及产品开发力度，降低外部经济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研发创新失败的风险

技术创新一直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原动力。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在研项目对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未来市场的开拓起到重要的作用。若公司在研项目未达预期或下游客户需求出现变动，导致研发投入不能获得预期经济效益，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对行业前沿技术进行预研和储备，不断研究开发具有市场前景和竞争力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同时与下游客户紧密沟通，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研发，从而提高研发创新的成功率。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对于公司产品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服务多年，在共同创业和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同时，通过对研发技术人才多年的培养及储备，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实际开发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做出了突出贡献并且在长期的研发实验和生产实

践中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经验。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公司建立了《研究开发人员绩效考核奖励制度》《人才引进、培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激励制度激励公司技术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进一步增强了技术团队的凝聚力。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以防止核心技术泄露。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的原材料是尼龙（PA）、聚丙烯（PP）、玻纤和助剂等，其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上述原材料中尼龙（PA）、聚丙烯（PP）等属于石油衍生品，其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较大，从而影响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价格。

对策：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拥有了稳定的采购渠道。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建立科学合理的库存管理机制。如发生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时，及时与客户进行产品价格协商调整；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提高企业科技含量，全力打造品牌优势，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9月22日	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参加“2022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网络线上	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全体投资者	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方面的产品和合作汽车厂商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2022年9月22日巨潮网“300995奇德新材2022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公告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和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各方面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以及科学决策水平，公司重点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规范执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会议出席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在严格遵守规定的情况下，同时尽可能地为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对每一项需要审议的事项预留充裕的时间给股东表达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间，公司共召集 4 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 19 项议案。其中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做了相应修改完善。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的详细介绍参见本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无变动情况。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范地开展工作，积极履行职责与义务，全部按时出席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参加深交所或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有关培训，学习法律法规及各类规范指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共 34 项议案。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公司监事的详细介绍参见本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监事选聘程序、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无变动情况。公司全体监事能够依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地开展工作，依法检查和监督公司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积极参加深交所或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有关培训，

学习法律法规及各类规范指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共 19 项议案。

（四）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为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履职评价标准和程序，以调动董监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对内部任职的董监高实行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薪酬标准。董事会、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并予以披露，达到公正、透明。同时，公司内导入了绩效合伙人考核机制，制定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优化晋升机制以吸引人才和保持核心员工的稳定。

（五）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

为更好地规范公司运作，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新修订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要求，加强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的管理与披露的监管，建立规范、有效、科学的决策体系和机制，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利益。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子公司担保外无对外担保、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六）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公司倡导与客户、银行、供应商、员工、股东、监管机构、政府相关部门、社区等各方利益做好沟通，加强交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对员工权益进行保护，成立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组织依法行使职权。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员工子女大学奖学金计划》的福利机制，践行社会责任，分享共同发展的成果。公司内部组织“生日 PARTY”、“美食汇”、“女神节”、“小天使活动”等活动，致力于提高员工幸福感，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同时，公司作为江门市江海区的优秀标杆爱心企业，积极投身于社会慈善公益事业，不间断参与市区的慈善会、扶贫活动或社区的慰问活动，进行爱心捐款，赠送慰问品等。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修订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促进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到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员的合法权益。其中，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3 号——行业信息披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半年度、年度报告中披露行业经营性信息，提高了信息披露的有效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积极回复来自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的问题和接听投资者专线电话，以及通过邮件、网站专栏、现场接待等方式让各类投资者知悉或查询公

司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所有股东可以公平获得信息的机会，与投资者之间维持良好的双向沟通。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互动易平台有效提问 65 条，全部及时答复并且保证回复内容客观、详细和完整；接听投资者专线电话及接待外部股东拜访调研，未出现投资者投诉情况和因为信息披露不规范受到监管部门关注或批评的情况。

此外，公司还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引及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时做好每次定期报告与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严守保密义务，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报送深交所，同时完整保存记录在公司证券事务部。以及，公司在股票交易窗口期会通知董监高禁止买卖公司股票，避免内幕交易，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在公司定期报告或重大事项披露前后，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自查，控制内幕交易风险。

（八）其他方面

公司管理层职责分工明确，在其职责范围内恪尽职守，对公司经营发展尽心尽责。公司设立内审部，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内部审计和监督。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报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入到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与经营相关的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权属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界定不清晰的情况及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违规占用、支配公司资产、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房屋租赁均与无关联第三方进行交易，市场定价公允，不存在以承包、租赁、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监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与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越过公司股东大会人事选举或董事会人事选

举聘任决议设置批准程序。公司与全体在册职工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保障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完全分离，互相独立。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及内部审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相关的会计管理制度，配备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根据业务要求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且，公司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的内审人员。公司在银行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用账户，或控股股东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货币资金或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四）机构独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党支部、经营层及内部其他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内部机构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分工协作、职责明确。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分开，在内部设置上不存在与上述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上述企业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尼龙（PA）、改性聚丙烯（PP）为主的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不存在依赖其他股东或关联方情况，也不存在受制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情况，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1.68%	2022 年 05 月 06 日	2022 年 05 月 06 日	详见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19)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61.67%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2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 2022 年 7 月

临时股东大会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02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72%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3 日		详见 2022 年 9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043)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67%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详见 2022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05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饶德生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28,000,000				28,000,000	
陈云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3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4,200,000				4,200,000	
尧贵生	董事	现任	男	63	2020 年 06 月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23 日	日						
黎冰妹	董事	现任	女	43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赵建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刘玉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饶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3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李剑英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8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许树东	监事	现任	男	48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陈若垠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6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邓艳群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0				0	
魏国光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1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2 年 06 月 26 日	0				0	
合计	--	--	--	--	--	--	32,200,000	0	0	0	32,2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魏国光先生财务总监职务的原定任期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因为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职务调整申请函，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将就任公司的投资管理部岗位，关于魏国光先生的岗位调整书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人事部已配合其岗位调整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邓艳群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 年 06 月 27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饶德生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邓艳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详见 2022 年 6 月 28 日巨潮网披露《更换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2022-023）
魏国光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 年 06 月 26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详见巨潮网披露《更换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2022-023）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饶德生先生 董事长 总经理

饶德生先生，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利伯堤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1998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中山市晋伦贸易有限公司材料专员；2002年2月至2020年1月任奇德电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8月成立奇德有限，任奇德有限执行董事，现任奇德新材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邦德投资执行董事、宝贝天使执行董事、香港奇德董事及奇德控股执行董事。

陈云峰先生 董事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陈云峰先生，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市场营销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09年7月任广州逸高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2009年8月至今历任中山邦塑董事长、总经理、执行董事；2018年2月至2020年3月任邦塑投资执行董事；2010年8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山邦塑执行董事。

尧贵生先生 董事

尧贵生先生，男，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8年11月至1983年12月于部队服役；1984年1月至1988年7月任中国铁道部工程指挥部北京第十六局职员；1988年9月至1998年9月任北京造纸七厂车间段长；1998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自来水安装中心副经理；2008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职，2015年9月接受公司返聘，现任公司行政总监、董事，兼任韶关邦塑监事。

黎冰妹女士 董事

黎冰妹女士，女，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中山市健豪制衣有限公司统计专员；2003年1月至2003年2月待业；2003年2月至2008年1月任中山市奇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8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供应链总监、董事。

赵建青先生 独立董事

赵建青先生，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聚合反应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6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教授；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兼任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2022年5月兼任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2022年8月兼任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6月至

2022 年 6 月兼任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兼任广东优巨先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兼任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兼任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玉招先生 独立董事

刘玉招先生，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本科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教于江门市工业中专学校；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广东华法（江门）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广东东方大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2014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森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主任、合伙人；2019 年 5 月至今兼任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饶莉女士 独立董事

饶莉女士，女，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物资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取得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江门市钢木家具厂会计；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江门会计师事务所经理；1999 年 12 月至今任江门北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17 年 4 月至今兼任广东小崧科技（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兼任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朋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剑英先生 监事会主席

李剑英先生，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恩施自治州工业学校机电专业，中专学历。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广州大新电器有限公司注塑部班长；1998 年 6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塑部主管；2006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自由职业；2009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技术服务部总监、监事会主席，兼任邦德投资监事。

许树东先生 监事

许树东先生，男，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发配电专业，大专学历。1997 年 10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乳源瑶族自治县韶乳龙泉电力发展有限公司运行值班班长；2002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乳源瑶族自治县源泉水电有限公司站长助理；2010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仓储经理、监事。

陈若垠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陈若垠先生，男，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8年1月任中山市新力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8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生产经理、研发中心经理、监事；现任公司研发中心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邓艳群女士 财务总监

邓艳群女士，女，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女子学院财务专业，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3年至2013年任中山市富兴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至2015年任浩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至2022年6月在公司内担任财务经理，兼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分管集团内税务工作，对集团内财务状况、财税团队均较为熟悉，财务经验丰富；2021年开始，主导公司管理规划工作、信息化系统建设以及集团绩效考核体系设计、执行等工作，管理经验丰富；2022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饶德生	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饶德生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否
李剑英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2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饶德生	宝贝天使	执行董事	2016年03月01日		否
饶德生	香港奇德	董事	2017年05月01日		否
陈云峰	中山邦塑	执行董事	2009年08月01日		否
尧贵生	韶关邦塑	监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尧贵生	珠海奇德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8月01日		否
赵建青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2000年05月01日		是
赵建青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2022年08月01日	
赵建青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2月01日	2022年05月01日	
赵建青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2022年06月01日	
赵建青	广州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30日		是
赵建青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7月13日		是
赵建青	广东优巨先进新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01日		是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饶莉	江门北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4 年 04 月 01 日		是
饶莉	江门北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1999 年 12 月 01 日		是
饶莉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4 月 01 日		是
饶莉	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是
饶莉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5 月 01 日		是
刘玉招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23 日		是
刘玉招	广东森德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主任、合伙人	2014 年 02 月 01 日		是
邓艳群	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6 月 20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董、监、高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2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行业水平并结合个人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考核评定程序来确定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饶德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70.01	否
陈云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92.29	否
尧贵生	董事	男	63	现任	28.14	否
黎冰妹	董事	女	43	现任	46.64	否
赵建青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6	否
刘玉招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	否
饶莉	独立董事	女	53	现任	5	否
李剑英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31.34	否
许树东	监事	男	48	现任	17.02	否
陈若垠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6	现任	29.03	否
邓艳群	财务总监	女	43	现任	30.91	否
魏国光	财务总监	男	41	离任	12.39	否
合计	--	--	--	--	373.7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8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2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 2022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 2022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3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详见 2022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4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详见 2022 年 12 月 0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5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饶德生	6	4	2	0	0	否	4
陈云峰	6	4	2	0	0	否	4
尧贵生	6	4	2	0	0	否	4
黎冰妹	6	4	2	0	0	否	4
赵建青	6		6	0	0	否	4
刘玉招	6	1	5	0	0	否	4
饶莉	6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无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饶德生、赵建青、刘玉招	5	2022年04月13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预计2022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5	2022年06月23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5	2022年08月15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开展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5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5	2022年12月07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变更出资额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刘玉招、饶莉、陈云峰	1	2022年04月13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沟		

员会				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赵建青、饶莉、饶德生	2	2022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	2022 年 06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4	2022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1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饶莉、陈云峰、刘玉招	4	2022 年 05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4	2022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2022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4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2022 年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三季度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		

				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1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6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69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43
合计	4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6
本科	57
大专	78
高中	74
中专	29
初中及以下	166
合计	412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的员工薪酬以岗位工资与绩效工资相结合，按照职位价值分配的原则，根据个人实际能力及所在岗位的风险、责任及贡献，并结合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每位员工具体的薪酬。同时，公司充分考虑员工的实际需求，为员工提供工作餐，设立员工子女奖学金，鼓励员工子女多读书、读好书，用知识回馈社会，

慰问生活困难员工，解决员工后顾之忧，加强员工的归属感及凝聚力。并为员工提供节日礼品、生日礼物、带薪休假等，切实保障了员工福利。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持续学习，通过运用培训管理系统发现和培养人才，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上岗前培训等促使新员工能尽早地投入公司集体并尽快地履行本职工作；根据员工的工作职责和发展方向，岗位培训可分为管理技能培训、专业技术技能培训，岗位培训坚持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公司通过持续的专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保证员工技能 100 分，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3,067.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66,423.25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每 10 股派发 2.36 元现金红利的议案，合计派发 19,861,760.00 元，本次利润分派已于 2022 年 6 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4,16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099,2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099,2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32,578,119.2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8,4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其所属部门，子公司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 内部环境

（1）治理机构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各级会议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和建立权力制衡机制。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监事会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上述机构均有与其职能相适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制度对其权限和职责进行规范。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管理和履职行为，形成科学有效的

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金资产安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3）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建立了健全人事管理相关的制度，制定《考勤制度》《员工招聘与录用管理流程》《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培训与开发管理制度》《员工行为规范及纪律处分制度》，其中包含了员工休假制度、按需求配置及招聘制度的相关流程内容，每年员工的培训计划表和激励与处罚机制等对员工的招聘、录用、使用等程序进行规范，增加了对人才的吸引力，同时加强对员工的管理。

（4）企业文化

公司将企业文化的建设与人力资源管理相结合，强调“以心为本的经营”，建立亲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形成友好沟通与互相帮助的文化氛围；重视职工素质的培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和发展计划，打造学习型组织和一个持续学习创新的系统，积极创造适合人才竞争和发展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推行事业合伙制，与公司共同发展，利益共享，为所有员工提供可以全心信赖、实现价值的成长分享平台；公司把企业文化的核心内容灌输到员工的思想之中，以打造员工敬业、专业、精业的团队精神，从而使公司成为拥有一流人才队伍、具有高度凝聚力的现代化企业。

（5）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内审部并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内审部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

（6）社会责任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在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把回馈社会作为公司的责任和担当。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保护股东权益、保护职工权益、对客户与供应商负责、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均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公司一直致力于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为国家与社会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2. 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较为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最大限度地降低了风险。

3. 控制措施

(1) 职责分离控制

公司对各个部门、业务流程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各项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如《会计核算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公司不得由一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全过程，货币收支的经办人员与货币收支的审核人员分离；非生产部门物品购入由经办人之外的另一人进行验收或证明；《采购控制程序》规定由采购部进行采购，由质量部、仓库进行验收等。

(2) 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授权控制。对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采用一般授权，由各部门按公司相关授权规定逐级审批；对重大交易、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贷款等）作为重大事项，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3) 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操作规程，如《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各项会计工作流程、核算办法，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公司会计信息系统使用 ERP 系统对企业资源进行财务管理，对会计信息进行控制与保护。公司在财务核算方面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并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财会人员分工明确，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记账等关键职责由不同的被授权人员分工进行，充分发挥了会计的监督职能。

(4) 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财务部根据各项会计政策及财务管理制度对货币、存货、固定资产的增减进行账务处理，并对实物资产确定保管人或管理部门，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限制未经授权人员接触和处置资产，定期财产清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控制，做到账实相符。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流动资产购买财产保险，对财产进行保护，降低风险。

（5）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对综合运用研发、生产、购销、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进。

3.2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

（1）采购与应付控制

公司授权采购部负责公司物料采购业务，根据公司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在采购计划的指导下实施采购。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由采购人员在 ERP 系统录入订单，经授权审批人审核，仓储入库确认，交财务部复核后执行付款程序。采购人员定期与供应商核对应付账款、预付账款等往来款项，并将核对结果报告财务部，财务部采用适当程序进行复核。

（2）存货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仓储管理制度》《存货盘点管理制度》《仓库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对库存商品的进行全面的管理和控制，设置专职的仓库管理人员、安置监控和专门的钥匙保管员、定期检修消防设施、对材料与成品均购买保险。产成品入库出库或领料均需录入 ERP 系统，由用料部门、品保部和仓储部审批确认，定期盘点库存。

（3）固定资产控制

公司车间机器设备由总经理授权采购部购买，对固定资产建立《固定资产日常使用责任相关制度》，制定合理的固定资产保养、检修计划及维修规范，同时包含对固定资产的升级改造和评估管理模块。

（4）进出口业务控制

公司制定《进出口活动的流程管理制度》明确规范进口保税物料的在公司流转过程的控制。对日常操作进行指导。对于与关务紧密相关的部门，包括营销中心、资材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等部门制定关务管理的相关制度及流程，按公司的授权审核审批规定执行。货物进出口报关、保管、领用、成品 保存、出库管理均按照公司内控制度和海关管理相关规定。

（5）募集资金管理控制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原《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

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

（6）销售与收款控制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完善了销售业务相关管理制度，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公司定期检查分析销售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控制措施，确保实现销售目标。公司严格按照发票管理规定开具销售发票。公司采取多种形式，定期与客户核对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等往来款项。

（7）资金管理控制

为加强对公司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制定了财务审批制度。

（8）对外担保内部控制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公司法》、《担保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9）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力求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10）研究与开发控制

公司着力加强研究与开发业务的管控，在立项、研发过程管理、验收、研究成果的开发和保护等环节均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针对研发过程中的主要风险点和关键环节，制定了切实有效的控制措施。

（1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严格对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实施管理，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p> <p>（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 （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利润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利润的 5%但不超过 10%，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利润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利润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利润的 5%但不超过 10%，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利润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环境友好是公司产品重要价值之一，以低碳、环保、节能、减排作为原则，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必要的环境保护许可手续。公司对环保限令的要求严格执行，产品不仅达到国家标准，且符合欧美等国家法规限令，产品通过 FDA、CHCC、RoHS、REACH、EN71 等认证标准，生产经营过程中执行 ISO14001 环保管理体系。公司建立能源及资源管理制度，持续开展清洁生产项目，培养和强化公司全体员工清洁生产意识，被评为市级清洁生产企业。另外，公司积极投建厂区光伏发电系统及雨水回收循环系统，部分设施已投入使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顺应国家发展规划，公司以低碳、环保、节能、减排作为原则，致力于成为国内外知名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和一流的塑胶成型方案提供者，努力达到“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的发展目标。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对职工权益保护、对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保护、对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责任以及其他社会公共事业：

（一）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层之间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履行

了相关职责，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确保电话、邮箱和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的服务渠道畅通，及时回答全部投资者的疑问，并将投资者的反馈有效传递到公司管理层，尊重并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保护职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观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积极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为员工提供丰富多样的员工福利。公司成立员工持股平台及推行绩效合伙人制度，让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优秀员工等都可以更多的分享到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实现员工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目标有机结合。

（三）对供应商和客户负责

公司始终坚持诚实守信、互利共赢、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旨在建立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和成品销售渠道。持续精进企业管理、质量提升，通过 IATF16949 等精益化质量管理等体系认证为客户提供塑胶成型一体化服务，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和销售服务体系，维护公司、供应商和客户之间的合法权益。

（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一直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包括对困难家庭的慰问、帮扶贫困学生完成学业、支持乡村振兴工作等：

（1）资助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先后资助江门幼师西藏班困难学生和生活困难的离职员工孩子助学金。

（2）公司十分重视员工子女的教育情况，落实了《员工子女大学奖学金计划》，为学习优秀的员工子女提供奖学金，帮助其子女可以更好的完成学业，鼓励员工子女多读书、读好书，努力学习用知识回馈社会，为国家的教育事业、提升国民素质贡献企业力量。

（3）资助有困难的员工及家庭，在员工及家庭成员遇到重大变故或发生重大疾病时，公司文化部牵头代表公司送达关爱，并组织各种募捐活动，让奇德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都有机会表达对困难员工的关爱。先后资助过多位有困难的员工及前员工，帮助其战胜困难、帮助其子女顺利完成学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一）安全生产监管体系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政策、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方针以及公司安全管理制度要求来执行生产任务，公司始终贯彻“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全员参与，改善安全生产环境；从我做起，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方针。为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规范应对突发事件、事件的能力，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获得了 IATF16949、ISO14001、ISO9001 等相关认证资质；包括江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公司出具了《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的认证（证书编号：江 AQBQGIII2020200006）；并且，与之相关的《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已通过江门市江海区应急管理局的审查，已予备案。

（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公司已经制定了 2022 年的年度安全生产方针、总体安全生产目标、年度安全生产指标，并根据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能，对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进行分解及下发。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设置了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了详细的安全生产目标的实施计划和考核办法。按照“分级管理、分线负责”的原则督促各部门、各班组、各岗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者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持续落实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此外，公司还成立安全文化建设组织机构，由专门的领导成员负责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示范的活动，加强公司安全文化建设，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助推公司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

（三）安全生产工艺

针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公司设有安全生产标准操作流程、生产工艺流程，帮助各参与人员理清工艺处理过程的具体流程与步骤，便于操作与沟通交流，减少操作风险；以及给车间人员配备齐全的安全生产工具和装备，保障生产的安全性。

（四）安全生产投入

根据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制度》及参照制造企业安全费用提取办法，公司每年制定安全生产经费使用方案和设置安全生产投入资金用途规划与部门预算分配。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投入安全生产专项费用 39.70 万余元用以支持日常安全生产事务，确保公司安全生产运转。

（五）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2022 年年度计划完成了 8 次安全生产相关的教育与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设施破坏应急计划》、《自然灾害应急计划》、《电脑/黑客共计应急计划》、《消防应急计划与消防演练》、《模具安全生产实例培训》等。

（六）报告期内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江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执法检查，均合格通过，无发文通告整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监管规定被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工作的号召，报告期内公司向广东韶关乳源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认捐医疗设备提升经费 30 万元，并向乳源县大桥镇认捐文化设施

提升资金 30 万元，共计 60 万元以支持乳源县山区的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及提升山区的公共卫生能力。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饶德生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 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4) 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5)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6) 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票。(7)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股份减持承诺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25 日-2026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奇德控股、邦德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p>①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p>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股份减持承诺	正在履行中

			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②如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 每年转让的股份最高可至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 (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 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③若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 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④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⑤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票。		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25-2026 年 5 月 25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粤科汇盛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①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如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 每年转让的股份最高可至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50% (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 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③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25 日; 股份减持承诺期限从 2022 年 5 月 25-2024 年 5 月 25 日	股份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 股份减持承诺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云峰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①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③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 每年转让的股份最高可至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 (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 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④上述法定或自愿锁定期满后,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分批解除; 股份减持承诺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25 日-2026 年 5 月 25 日	股份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 股份减持承诺正在履行中

			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⑤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⑥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票。⑦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栖养	股份限售承诺、股份减持承诺	①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②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最高可至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若发行人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等事项的，上述股份总数应作相应调整）；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应作相应调整）。③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规定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④若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情形并触及退市标准时，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票。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股份减持承诺期限从 2024 年 5 月 25-2026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奇德、珠海邦塑	股份限售承诺	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明涛、姜晓春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2 年	履行完毕

					5月25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黎冰妹、尧贵生	股份限售承诺	①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魏国光	股份限售承诺	①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1 年 05 月 26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艳群	股份限售承诺	①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2 年 06 月 28 日	股份限售承诺期限从 2022 年 6 月 28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执行。	2021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饶德生、粤科汇盛、邦德投资、陈云峰、黎冰妹、尧贵生、刘玉招、饶莉、赵建青、陈若垠、李剑英、许树东、魏国光、邓艳群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人承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经营实体（以下简称“其他经营实体”）不开展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直接或间接可能竞争的业务、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本人其他经营实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5、无论是由本人或本人其他	2021 年 02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经营实体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公司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本人或本人其他经营实体如拟出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承诺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经营实体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7、若发生本承诺函第 5、6 项所述情况，本人承诺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经营实体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并尽快提供公司合理要求的资料，公司可在接到本人或本人其他经营实体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8、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经营实体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⑤其他有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方式；9、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10、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1、若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12、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自本人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上述承诺函能够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该承诺函所载各项承诺有效期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1、尽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奇德新材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本企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2、遵守奇德新材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奇德新材上市后适</p>			
--	--	--	--	--	--

			用) 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奇德新材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 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如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奇德新材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 本人/本企业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饶德生、陈云峰、黎冰妹、尧贵生、魏国光、邓艳群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 发行人承诺: 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人员, 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应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所有股东道歉。(2) 控股股东承诺: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 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 直至履行承诺为止。同时本人在违反承诺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 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 本人将在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宜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回购股票议案投赞成票。(3) 公司非独立董事承诺: ①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 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现金分红的 100%或薪酬的 50%予以扣留, 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将不得转让, 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②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 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③如本人届时作为公司董事, 本人将在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宜的董事会中就相关回购股票议案投赞成票。④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 本人将在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宜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回购股票议案投赞成票。</p> <p>(4) 公司高管承诺: ①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 则公司可将本人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现金分红的 100%或薪酬的 50%予以扣留, 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将不得转让, 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公司股票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②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 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 本人将在审议公司回购股票事宜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回购股票议案投赞成票。</p>	2021 年 05 月 26 日	IPO 稳定股价承诺期限从 2021 年 5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饶德生、粤科汇盛、邦德投资、奇德控股	其他承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2021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作承诺			<p>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饶德生承诺（1）本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饶德生控制的股东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承诺（1）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p> <p>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饶德生、陈云峰、黎冰妹、尧贵生、刘玉招、饶莉、赵建青、魏国光、邓艳群	其他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发行人承诺为了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①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②扩大业务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客户和市场份额的基础上，未来进一步加强现有产品和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扩大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盈利能力。③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严格依据公司相关制度进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与考核，以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和有效使用。同时，公司将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效果。④进一步完善中小投资者保护制度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2）公司控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②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③若本人违</p>	2021年05月26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⑤公司目前无股权激励计划。若未来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⑦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或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莹、卓晓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已结案诉讼汇总	251.88	0	已结案	无重大影响	已终审判决的案件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不适用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未结案诉讼汇总	33	0	案件尚在审理中	无重大影响	法院尚未判决或尚未终审判决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1	李少华	邦塑模具	中山市东升镇同兴东路 14 号厂房	2,731m ²	50,425.20 元/月 51,264.00 元/月	2021 年 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
2	李少华	邦塑模具	中山市东升镇同兴东路 14 号厂房	2,731m ²	51,264.00 元/月	2022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山邦塑		1,500	2017年12月28日	1,500	一般保证	无	无	2017.12.28-2024.12.31	否	否
中山邦塑	2022年06月08日	3,500	2022年09月28日	2,800	一般保证	无	无	2022.9.28-2023.9.2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3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3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5%						
其中：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无						

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333.47	5,333.47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478.99	8,224.35	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07.32	307.32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4,758.98	9,958.98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7,000	3,0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500	0	0	0
合计		53,178.76	26,824.12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新增经营范围，由原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工程塑料、塑料粒、塑料色母、塑料色粉、塑料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熔喷布，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工程塑料、塑料粒、塑料色母、塑料色粉、塑料助剂（不含危险**

化学品)、熔喷布、塑胶制品、模具、树脂及树脂制品、石墨及碳素制品、玻璃纤维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人工超硬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技术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同时,公司根据需要对《公司章程》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120,000	75.00%				- 8,070,000	- 8,070,000	55,050,000	65.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3,120,000	75.00%				- 8,070,000	- 8,070,000	55,050,000	65.4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700,000	23.41%						19,700,000	23.41%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150,000	44.14%				- 1,800,000	- 1,800,000	35,350,000	42.00%
基金理财产品等	6,270,000	7.45%				- 6,270,000	- 6,270,000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40,000	25.00%				8,070,000	8,070,000	29,110,000	34.59%
1、人民币普通股	21,040,000	25.00%				8,070,000	8,070,000	29,110,000	34.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4,160,000	100.00%				0	0	84,1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26日，部分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总股份数量为11,2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3%。其中股东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270,000股，股东陈云峰先生解除限售4,200,000股，由于其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050,000股，其余3,150,000股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70,000	0	6,270,000	0	\	\
陈云峰	4,200,000	0	1,050,000	3,150,00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5月26日
姜晓春	375,000	0	375,000	0	\	\
刘明涛	375,000	0	375,000	0	\	\
合计	11,220,000	0	8,070,000	3,15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饶德生	境内自然人	33.27%	28,000,000		28,000,000	0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8%	11,600,000		11,600,000	0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46%	5,438,900		0	5,438,900			
陈云峰	境内自然人	4.99%	4,200,000		3,150,000	1,050,000			
陈栖霞	境内自然人	4.99%	4,200,000		4,200,000	0			
广东奇德控股	境内非国有法	3.97%	3,345,000		3,345,000	0			

有限公司	人						
奇德（珠海）商业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3,105,000		3,105,000	0	
珠海邦塑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1,650,000		1,650,000	0	
曾小平	境内自然人	0.62%	523,276		0	523,276	
林新	境内自然人	0.43%	361,800		0	361,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饶德生控制邦德投资、奇德控股，并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珠海奇德、珠海邦塑 20.83%和 29.86%出资额； 2. 陈栖养为饶德生之姐夫； 3. 陈云峰持有邦德投资 5.31%股权，持有珠海奇德 14.49%出资额； 4.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8,900				
陈云峰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				
曾小平	523,276	人民币普通股	523,276				
林新	3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800				
邬凌云	202,656	人民币普通股	202,656				
饶才杰	1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				
李文合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安娜	14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200				
王志洁	1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600				
焦丽清	138,633	人民币普通股	138,63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曾小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090 股，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5,186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3,276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饶德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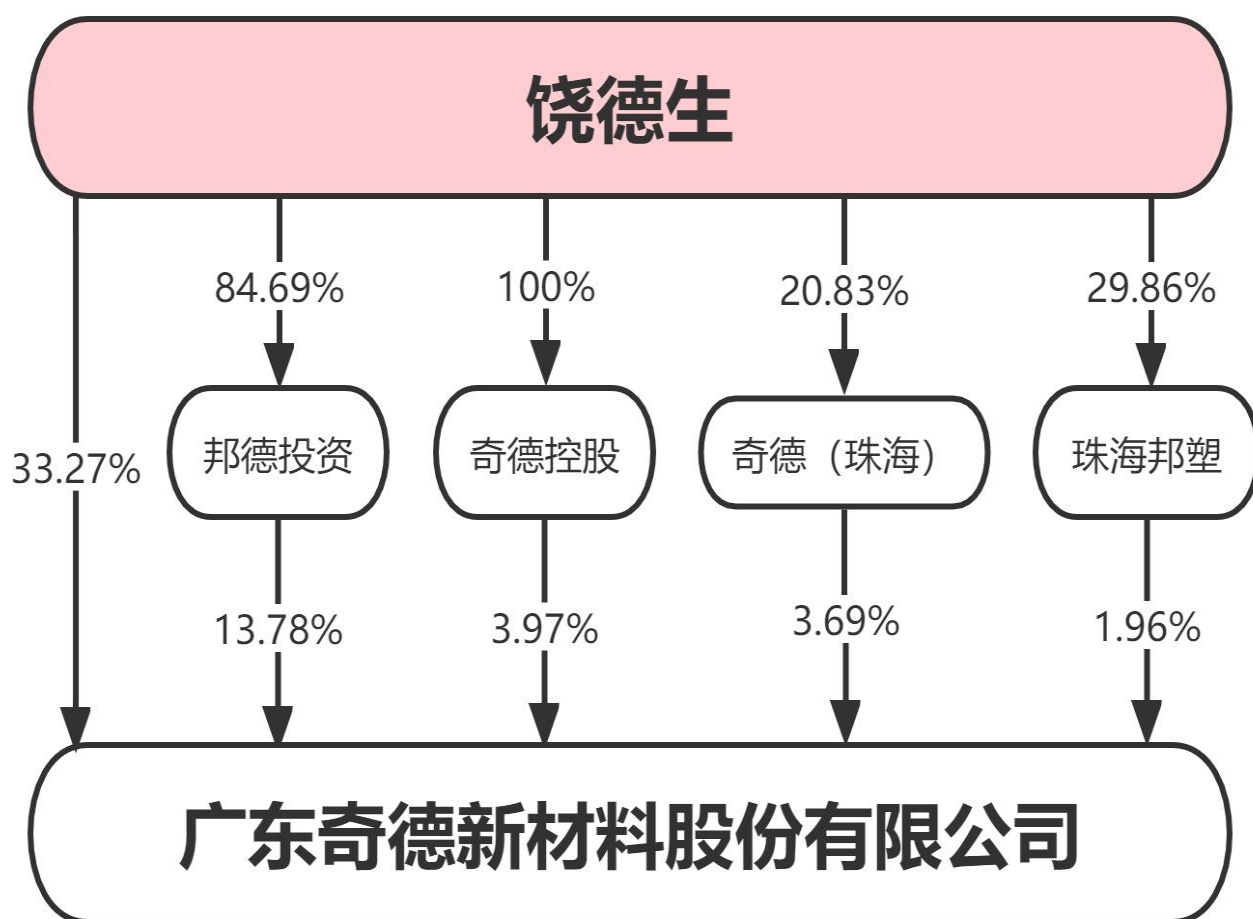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饶德生	本人	中国	否
黎冰妹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 饶德生，男，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黎冰妹，女，现任公司董事、供应链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饶德生	2014 年 1 月 21 日	1000.00 万元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3GZAA3B00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莹、卓晓娜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23GZAA3B0026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德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奇德新材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奇德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事项

1、关键审计事项

奇德新材的主营业务是改性尼龙（PA）、改性聚丙烯（PP）为主的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六.32 显示，奇德新材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5,634.45 万元。

由于收入是奇德新材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了解、评价并测试奇德新材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系统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
- 结合产品类型及销售模式实施了分析性程序，对各类产品的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并对收入和成本匹配性执行了分析程序，关注产销量的合理性；
-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货物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执行细节测试，审查了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会计核算，并检查了重大及相关文件记录，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或验收合格报告、报关单及回款单据等是否核对相符；
- 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奇德新材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准确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应收款项及发出商品实施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四、其他信息

奇德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奇德新材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奇德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奇德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奇德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奇德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奇德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奇德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莹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卓晓娜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130,471.97	103,515,262.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02,499.05	80,019,091.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27,455.27	16,365,660.99
应收账款	75,722,322.93	93,694,174.89
应收款项融资	1,269,451.51	6,543,512.24
预付款项	1,896,477.58	12,586,200.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79,648.71	2,256,874.73
其中：应收利息	835,897.50	52,460.8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696,876.93	49,927,988.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1,519,916.65	
其他流动资产	59,025,330.16	41,591,996.48
流动资产合计	353,970,450.76	406,500,762.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9,490.95	437,52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9,226,080.02	73,297,197.76
在建工程	82,066,327.14	139,743,520.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854,824.08	22,049,564.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01,350.82	5,814,29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8,147.88	1,277,90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295,536.94	159,173,17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161,757.83	401,793,181.89
资产总计	761,132,208.59	808,293,94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43,709.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074,744.70	17,428,357.80
应付账款	32,657,661.23	56,779,626.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40,137.97	5,713,090.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69,602.81	7,215,415.11
应交税费	3,608,689.04	1,998,690.00
其他应付款	3,391,261.34	7,127,559.92
其中：应付利息		92,874.7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79,575.31	752,917.95
流动负债合计	120,865,381.57	97,015,65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6,700,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4,312.64	262,945.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4,312.64	66,963,345.19
负债合计	122,869,694.21	163,979,002.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160,000.00	84,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1,077,913.81	382,702,968.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194.44	14,20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750,723.23	22,924,375.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7,364,795.31	152,648,129.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371,626.79	642,449,676.80
少数股东权益	890,887.59	1,865,264.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262,514.38	644,314,94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1,132,208.59	808,293,944.50

法定代表人：饶德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翠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041,030.19	92,616,621.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486,053.71	80,019,091.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48,797.92	9,677,104.32
应收账款	39,959,057.10	72,426,154.44
应收款项融资	137,951.51	4,573,039.94
预付款项	13,833,351.95	13,587,260.10
其他应收款	50,785,189.96	53,387,783.83
其中：应收利息		52,460.83
应收股利		
存货	17,792,291.06	23,593,354.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973,666.66	
其他流动资产	58,119,951.52	41,155,937.37
流动资产合计	316,177,341.58	391,036,346.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655,534.63	29,655,53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645,749.62	32,638,953.85
在建工程	82,066,327.14	139,122,382.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424,654.57	21,002,670.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5,291.59	1,065,78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2,856.53	602,792.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186,036.94	139,173,17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1,616,451.02	363,261,296.78
资产总计	707,793,792.60	754,297,64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43,709.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87,815.05	15,834,973.22
应付账款	21,041,866.01	28,646,22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392,746.90	1,675,672.98
应付职工薪酬	3,645,822.53	4,266,804.06
应交税费	921,781.29	1,451,882.04
其他应付款	1,838,933.66	6,525,553.41
其中：应付利息		92,874.7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66,682.91	214,339.51
流动负债合计	78,639,357.52	58,615,45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700,4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0,929.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0,929.20	66,700,400.00
负债合计	80,410,286.72	125,315,854.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160,000.00	84,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5,894,663.39	385,894,66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750,723.23	22,924,375.57
未分配利润	132,578,119.26	136,002,75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7,383,505.88	628,981,78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7,793,792.60	754,297,643.4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256,344,518.66	319,887,134.09
其中：营业收入	256,344,518.66	319,887,134.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431,786.12	286,982,433.00
其中：营业成本	196,429,417.37	238,266,448.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14,903.12	1,363,226.91
销售费用	16,596,987.23	15,002,785.94
管理费用	23,553,707.24	20,200,329.62
研发费用	16,018,008.22	15,441,905.62
财务费用	-481,237.06	-3,292,263.25
其中：利息费用	1,286,744.30	249,506.56
利息收入	1,325,403.93	3,636,637.80
加：其他收益	4,187,169.67	4,494,852.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98,556.57	4,633,58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033.87	-18,374.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5,277.19	520,888.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0,927.64	-2,392,113.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6,805.91	-1,712,503.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359.51	269,957.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21,361.93	38,719,369.87
加：营业外收入	112,686.82	385,597.37
减：营业外支出	892,237.37	3,038,380.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41,811.38	36,066,587.03
减：所得税费用	-663,529.45	4,779,840.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05,340.83	31,286,746.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05,340.83	31,286,746.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04,773.12	32,330,476.09
2. 少数股东损益	-599,432.29	-1,043,729.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2.04	3,078.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2.04	3,078.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2.04	3,078.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92.04	3,078.3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09,332.87	31,289,82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08,765.16	32,333,55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9,432.29	-1,043,729.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饶德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翠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79,962,614.99	236,588,963.07
减：营业成本	135,870,840.42	177,388,869.05
税金及附加	776,185.20	627,306.14
销售费用	12,776,931.60	9,499,261.31
管理费用	14,963,661.81	12,149,016.51
研发费用	9,367,868.04	7,435,099.55
财务费用	73,811.04	-3,237,672.33
其中：利息费用	1,140,471.04	249,506.56
利息收入	1,290,335.41	3,582,490.59
加：其他收益	3,462,455.46	3,089,688.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0,716.02	4,642,64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8,831.85	520,888.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31.36	-341,465.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018.89	-1,409,119.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690.04	180,981.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74,022.72	39,410,702.64
加：营业外收入	99,301.81	77,938.75
减：营业外支出	832,113.30	2,955,381.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41,211.23	36,533,259.96
减：所得税费用	77,734.64	4,481,882.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63,476.59	32,051,377.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63,476.59	32,051,377.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63,476.59	32,051,377.9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744,989.18	288,776,44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27.76	1,620,56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2,716.04	13,028,56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634,132.98	303,425,57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222,840.15	192,607,000.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398,465.82	50,542,58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04,971.66	14,420,90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8,498.75	14,586,05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224,776.38	272,156,54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9,356.60	31,269,02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384,487.11	197,53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0,245.51	3,069,403.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1,820.00	345,34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26,552.62	200,945,747.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560,589.29	44,929,46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4,899,000.00	474,58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861.11	11,602,14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438,450.40	531,112,60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11,897.78	-330,166,85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768,274.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0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07,110.44	5,944,514.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07,110.44	297,792,789.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70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83,028.46	24,934,503.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3,325.79	17,829,56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6,754.25	42,764,06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9,643.81	255,028,723.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0,991.20	-59,029.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1,193.79	-43,928,13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49,285.74	125,977,42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98,091.95	82,049,285.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273,459.82	226,702,89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27.76	1,557,33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81,541.55	9,383,28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71,429.13	237,643,51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434,272.73	165,065,021.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74,820.50	20,545,60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8,889.36	7,577,628.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8,769.74	28,410,01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86,752.33	221,598,26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4,676.80	16,045,24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384,487.11	196,63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30,621.08	3,060,08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3,438.36	23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748,546.55	199,921,387.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368,070.35	44,241,706.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999,000.00	452,13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11.11	11,602,14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484,181.46	507,974,85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5,634.91	-308,053,463.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468,274.7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0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07,110.44	5,420,883.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07,110.44	296,969,158.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70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83,028.46	24,934,503.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4,828.39	17,765,13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98,256.85	42,699,63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91,146.41	254,269,52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5,205.86	20,70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06,898.66	-37,717,997.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50,260.25	109,668,25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43,361.59	71,950,260.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160,000.00				382,702,968.98		14,202,400		22,924,375.57		152,648,129.85		642,449,676.80	1,865,264.71	644,314,94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160,000.00				382,702,968.98		14,202.40		22,924,375.57		152,648,129.85		642,449,676.80	1,865,264.71	644,314,94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5,055.17		3,992.04		1,826,347.66		-5,283,334.54		-5,078,050.01	-974,377.12	-6,052,42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2.04				16,404,773.12		16,408,765.16	-599,432.29	15,809,332.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5,055.17								-1,625,055.17	-374,944.83	-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625,055.17								- 1,625,055.17	1,625,055.17	
(三) 利润分配									1,826,347.66				- 21,688,107.66	19,861,760.00	- 19,861,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6,347.66				- 1,826,347.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9,861,760.00	- 19,861,760.00	- 1,625,055.1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84,1 60,0 00.0 0				381, 077, 913. 81		18,1 94.4 4		24,7 50,7 23.2 3		147, 364, 795. 31		637, 371, 626. 79	890, 887. 59	638, 262, 514. 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63,1 20,0 00.0 0				134, 019, 036. 48		11,1 24.0 6		19,7 19,2 37.7 8		145, 404, 391. 55		362, 273, 789. 87	3,52 2,27 5.09	365, 796, 064. 96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20,000.00				134,019,036.48		11,124.06		19,719,237.78		145,404,391.55		362,273,789.87	3,522,275.09	365,796,06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40,000.00				248,683,932.50		3,078.34		3,205,137.79		7,243,738.30		280,175,886.93	-1,657,010.38	278,518,87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78.34				32,330,476.09		32,333,554.43	-1,043,729.96	31,289,82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40,000.00				249,070,652.08								270,110,652.08	-1,000,000.00	269,110,652.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040,000.00				249,070,652.08								270,110,652.08	-1,000,000.00	269,110,652.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386, 719. 58				3,20 5,13 7.79		- 25,0 86,7 37.7 9		- 22,2 68,3 19.5 8	386, 719. 58	- 21,8 81,6 00.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 5,13 7.79		- 3,20 5,13 7.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86, 719. 58						- 21,8 81,6 00.0 0		- 22,2 68,3 19.5 8	386, 719. 58	- 21,8 81,6 00.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160.00				382,702.98	14,202.40		22,924.37		152,648.129.85		642,449.676.80	1,865.264.71	644,314.941.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84,16				385,8				22,92	136,0		628,9

上年 期末 余额	0,000 .00				94,66 3.39				4,375 .57	02,75 0.33		81,78 9.2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4,16 0,000 .00				385,8 94,66 3.39				22,92 4,375 .57	136,0 02,75 0.33		628,9 81,78 9.2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826 ,347. 66	— 3,424 ,631. 07		— 1,598 ,283. 41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8,26 3,476 .59		18,26 3,476 .59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347.66	-21,688,107.66		-19,861,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6,347.66	-1,826,347.66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9,861,760.00		-19,861,76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160,000.00				385,894,663.39				24,750,723.23	132,578,119.26		627,383,505.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120,000.00				136,824,011.31				19,719,237.78	129,038,110.21		348,701,359.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120,000.00				136,824,011.31				19,719,237.78	129,038,110.21		348,701,35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40,000.00				249,070,652.08				3,205,137.79	6,964,640.12		280,280,42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51,377.91		32,051,37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40,000.00				249,070,652.08							270,110,652.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040,000.00				249,070,652.08							270,110,652.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3,205	-		-

利润分配										, 137. 79	25, 08 6, 737 . 79		21, 88 1, 600 .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 205 , 137. 79	- 3, 205 , 137. 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1, 88 1, 600 . 00		- 21, 88 1, 600 .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160,000.00				385,894,663.39				22,924,375.57	136,002,750.33		628,981,789.2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 2014 年 7 月 15 日根据饶德生、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陈栖养、陈云峰签订的《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约定，经江核变通内字【2014】第 1400237159 号《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由原江门市奇德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47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04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8,41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股票证券代码为 300995。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84,160,000.00 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工程塑料、塑料粒、塑料色母、塑料色粉、塑料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熔喷布、塑胶制品、模具、树脂及树脂制品、石墨及碳素制品、玻璃纤维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人工超硬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技术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尼龙（PA）、改性聚丙烯（PP）为主的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665032613L。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饶德生。

本公司经营地址：江门市江海区东升路 135 号。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是饶德生，直接持有 33.27%的股权，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证券事务部、财务部、资材部、综合管理部、模具制造中心、材料制造中心、注塑制造中心、研发中心、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审计部等部门。本集团包括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家一级全资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家二级全资子公司，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2 家二级控股子公司。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以及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 家全资子公司，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控股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本集团合并范围无变化。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 2 本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近似汇率为月平均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

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2.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得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存在明显证据可单项预计信用损失率的款项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本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本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应收票据

(1)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3.00	3.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8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1、应收账款

(1)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
-----	--------	------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3.00	3.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8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别确认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信用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3.00	3.00	3.00
1-2 年	15.00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8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4、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

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集团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集团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奇德科技园 (新厂房)	139,122,382.76	21,174,558.17	83,487,250.96	-	76,809,689.97
合计	139,122,382.76	21,174,558.17	83,487,250.96	-	76,809,689.97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奇德科技园 (新厂房)	257,990,700.00	62.13	1#、2#、4#、5#栋建筑物工程进度为100%，1#、2#栋建筑物已验收转固，3#栋完成承重框架，园区道路，绿化，厂房、办公楼附属设施安装及装修等工程正在实施	4,319,096.70	103,283.97	4.557	金融机构贷款、募股资金
合计	257,990,700.00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19、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

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商标专利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和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中孰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本集团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5-49	2.04-2.22
商标专利权	6	16.67
软件	3	33.33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长期资产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根据其性质在受益期内进行摊销，其中装修费摊销期限4年、模具摊销期限5年。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在实施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是本集团实施的核心人员中长期激励计划中的递延激励基金。核心人员中长期激励计划，根据激励对象目标年薪及公司当年净利润为基数分别提取一定比例作为基本激励基金及盈利激励基金。

2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集团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

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28、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9、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0、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本集团销售产品确认收入具体情况：A、内销产品：①由公司负责运输的，将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②由客户上门提货的，经客户签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③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产品的，于产品交付予终端顾客且退货期满后确认收入。B、外销产品：①出口转厂销售产品：将货物交付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产品收入；②直接出口销售产品：a. 客户接收地址为国内工厂的，以办理报关手续并将货物交付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b. 客户接收地址为国外工厂的，以办理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作为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C、公司销售精密注塑模具，于公司完成模具生产，产品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认可的终验报告或说明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服务合同

本集团提供的模具维修等服务，在完成模具维修等合同履约义务后确认收入。

本集团为提供模具维修等服务项目而发生的材料、人工和其他劳务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集团在确认收入时，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31、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

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金的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产品销售收入、应税劳务收入及应税服务收入计算销项税额，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8.25%/16.50%、20%、25%
教育附加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当期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5%
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0%
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20%
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
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0003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 2022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0062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022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440056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22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和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0%。

根据《关于继续执行少数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粤财法〔2017〕11号）的规定，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5 年度免征应缴纳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即企业所得税减免 40%，按 60% 缴纳。

根据香港政府《税务条例》的规定，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就其获得于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应评税利润适用两级制税率缴纳利得税。应评税利润不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按 8.2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

根据《2022-23 年度财政预算案税务措施》的规定，2021/22 课税年度利得税税款可获一次性宽减，每宗个案以 1 万港币为上限。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适用该优惠政策。

3、其他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4,535.07	79,842.07
银行存款	48,613,556.88	102,759,879.29
其他货币资金	6,232,380.02	675,540.73
合计	55,130,471.97	103,515,262.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03,515.00	5,044,644.0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240,432.12	21,465,976.35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无法随时支付的金额为 6,240,432.12 元，其中因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为 4,614,516.00 元，电费保函质押保证金 1,600,000.00 元，第三方电商平台账户余额为 17,864.02 元。

除上述冻结款项以外，本集团不存在抵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402,499.05	80,019,091.62
其中：		
其他	60,402,499.05	80,019,091.6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		

合计	60,402,499.05	80,019,091.62
----	---------------	---------------

其他说明：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427,455.27	16,123,178.74
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242,482.25
合计	13,427,455.27	16,365,660.9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427,455.27	100.00%			13,427,455.27	16,365,660.99	100.00%			16,365,660.99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3,427,455.27	100.00%			13,427,455.27	16,123,178.74	98.52%			16,123,178.74
应收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242,482.25	1.48%			242,482.25
合计	13,427,455.27	100.00%			13,427,455.27	16,365,660.99	100.00%			16,365,66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427,455.2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3,427,455.27		
合计	13,427,455.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33,482.60
合计		8,633,482.60

4、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7,187.27	2.83%	2,347,187.27	100.00%		1,871,320.07	1.87%	1,871,320.0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499,223.12	97.17%	4,776,900.19	5.93%	75,722,322.93	98,119,044.58	98.13%	4,424,869.69	4.51%	93,694,174.89
其中：										
合计	82,846,410.39	100.00%	7,124,087.46		75,722,322.93	99,990,364.65	100.00%	6,296,189.76		93,694,174.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47,187.2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柳州正远机电有限公司	1,458,568.37	1,458,568.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凯乐贝比科技有限公司	275,867.20	275,867.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顺德毅丰新材料	271,921.70	271,92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有限公司				
中山市宝蓓悠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沛昶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4,630.00	114,6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山市安浦泳池桑拿设备有限公司	26,200.00	26,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47,187.27	2,347,187.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776,900.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2,818,862.91	2,184,565.89	3.00%
1 至 2 年	5,123,130.13	768,469.52	15.00%
2 至 3 年	739,730.94	369,865.47	50.00%
3 至 4 年	1,399,261.43	1,119,409.14	80.00%
4 至 5 年	418,237.71	334,590.17	80.00%
合计	80,499,223.12	4,776,900.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818,862.91
1 至 2 年	5,123,130.13
2 至 3 年	958,090.94
3 年以上	3,946,326.41
3 至 4 年	3,230,071.50
4 至 5 年	716,254.91
5 年以上	0.00
合计	82,846,410.3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96,189.76	827,897.70				7,124,087.46
合计	6,296,189.76	827,897.70				7,124,08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慈溪市福贝贝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5,266,449.33	6.36%	157,993.48
广东乐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4,993,723.61	6.03%	149,811.71
新会江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926,432.62	5.95%	147,792.98
泛仕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896,971.35	5.91%	146,909.14
中山市赫比特家具有限公司	4,319,876.03	5.21%	129,596.28
合计	24,403,452.94	29.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年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9,451.51	6,543,512.24
合计	1,269,451.51	6,543,512.2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政策，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78,463.77	77.96%	11,976,700.94	95.16%
1 至 2 年	418,013.81	22.04%	609,500.00	4.84%
合计	1,896,477.58		12,586,200.9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上海行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17,874.81	1 年以内	22.03
江苏弘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00	1 年以内	17.30
广东国酒茅台销售有限公司	244,680.00	1 年以内	12.9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江门石油分公司中环店	180,568.38	1 年以内	9.52
东莞市铝贤塑料有限公司	127,115.00	1 年以内	6.70
合计	1,298,238.19	——	68.45

其他说明：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5,897.50	52,460.83
其他应收款	2,043,751.21	2,204,413.90
合计	2,879,648.71	2,256,874.7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大额存单利息（期限在 12 个月内）	835,897.50	52,460.83
合计	835,897.50	52,460.83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22.50			1,622.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4,230.00			24,23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852.50			25,852.5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81,069.44	1,911,519.44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1,145,652.00	514,492.00
备用金	200,000.00	7,660.00
职工社保、公积金		1,744.50
其他		3,168.25
合计	2,526,721.44	2,438,584.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值)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4,170.29			234,170.2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248,799.94			248,799.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482,970.23			482,970.2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4,071.11
1 至 2 年	1,253,877.33
2 至 3 年	158,173.00
3 年以上	210,600.00
3 至 4 年	57,600.00
4 至 5 年	62,000.00
5 年以上	91,000.00
合计	2,526,721.4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 账准备	234,170.29	248,799.94				482,970.23
合计	234,170.29	248,799.94				482,970.23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支行营业部	往来款-应收代垫利息	755,569.44	1年以内, 1年-2年	29.90%	99,282.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	往来款-应收代垫利息	425,500.00	1年-2年	16.84%	63,825.00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200,000.00	1年以内	7.92%	6,000.00
陈卫明	备用金	200,000.00	1年以内	7.92%	6,000.00
宁波吉利汽车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200,000.00	1年以内	7.92%	6,000.00
合计		1,781,069.44		70.50%	181,107.08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12,537.81		14,312,537.81	18,664,910.84		18,664,910.84
在产品	15,027,406.47		15,027,406.47	13,170,219.85		13,170,219.85
库存商品	12,928,507.22	1,094,811.44	11,833,695.78	14,863,160.29	679,740.19	14,183,420.11
周转材料				121,759.81		121,759.81
发出商品	1,085,004.50	7,789.57	1,077,214.93	3,137,819.43	29,311.32	3,108,508.10
自制半成品	446,021.94		446,021.94	679,169.92		679,169.92
合计	43,799,477.94	1,102,601.01	42,696,876.93	50,637,040.14	709,051.51	49,927,988.6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79,740.19	916,805.91		501,734.65		1,094,811.44
发出商品	29,311.32			21,521.76		7,789.57
合计	709,051.51	916,805.91		523,256.41		1,102,601.0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产品的一般销售价格减去预估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销售或已生产
发出商品	产品的一般销售价格减去预估的销售费用、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已销售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41,519,916.65	
合计	41,519,916.65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无								

其他说明：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	55,830,700.00	
东莞证券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043,006.87	1,512,619.3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51,623.29	79,377.13
合计	59,025,330.16	41,591,996.48

其他说明：无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437,524.82			-48,033.87						389,490.95	
小计	437,524.82			-48,033.87						389,490.95	
合计	437,524.82			-48,033.87						389,490.95	

其他说明：无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9,226,080.02	73,297,197.76
合计	169,226,080.02	73,297,197.76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148,483.88	66,756,926.99	4,718,221.69	4,994,117.17	116,617,74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87,250.96	19,562,260.54	2,876,206.95	531,712.48	106,457,430.93
（1）购置		19,562,260.54	2,876,206.95	531,712.48	22,970,179.97
（2）在建工程转入	83,487,250.96				83,487,250.96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568.97	1,888,322.99	65,312.07	2,121,204.03
（1）处置或报废		167,568.97	1,888,322.99	65,312.07	2,121,204.03
4. 期末余额	123,635,734.84	86,151,618.56	5,706,105.65	5,460,517.58	220,953,976.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02,701.34	23,249,669.69	3,468,327.63	2,755,147.98	41,875,84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7,053.08	6,838,806.91	810,948.60	864,234.61	10,421,043.20
(1) 计提	1,907,053.08	6,838,806.91	810,948.60	864,234.61	10,421,043.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768.05	1,794,409.88	61,520.63	2,013,698.56
(1) 处置或报废		157,768.05	1,794,409.88	61,520.63	2,013,698.56
4. 期末余额	14,309,754.42	29,930,708.55	2,484,866.35	3,557,861.96	50,283,191.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25,058.51		19,646.82	1,444,70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25,058.51		19,646.82	1,444,705.3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325,980.42	54,795,851.50	3,221,239.30	1,883,008.80	169,226,080.02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45,782.54	42,082,198.79	1,249,894.06	2,219,322.37	73,297,197.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山邦塑 1 号厂房	5,115,927.53	子公司中山邦塑位于中山市东升镇同

		兴东路 12 号地块（土地证号：中府国用（2010）第易 091325 号，终止日期 2048 年 12 月 31 日）上的部分房屋建筑因该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尚未覆盖，因此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中山邦塑在该等房屋建筑内主要开展塑胶制品的加工生产。
中山邦塑 2 号厂房	5,816,772.87	同上
奇德新材 1 号厂房	34,420,480.11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高新区的 JCR2017-151（江海 10）号地（土地证号：粤（2019）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1026027 号，终止日期 2067 年 12 月 23 日）的部分房屋建筑，相关资料正在归集整理中，暂未提交办理房屋产权证。
奇德新材 2 号厂房	49,066,770.85	同上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浦发银行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作为担保抵押物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7,427,594.60 元，净值 3,135,063.60 元。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2,066,327.14	139,743,520.48
合计	82,066,327.14	139,743,520.48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奇德科技园（新厂房）	76,809,689.97		76,809,689.97	139,122,382.76		139,122,382.76
智能制造 MES				621,137.72		621,137.72
奇德科技园待安装设备	5,256,637.17		5,256,637.17			
合计	82,066,327.14		82,066,327.14	139,743,520.48		139,743,520.4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额							
奇德科技园（新厂房）	276,728,400.00	139,122,382.76	21,174,558.17	83,487,250.96	0.00	76,809,689.97	57.93%	1#、2#、4#、5#栋建筑物工程进度为100%，1#、2#栋建筑物已验收转固，3#栋完成承重框架，园区道路，绿化，厂房、办公楼附属设施安装及装修等工程正在实施	4,319,096.70	103,283.97	4.56%	募股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276,728,400.00	139,122,382.76	21,174,558.17	83,487,250.96	0.00	76,809,689.97			4,319,096.70	103,283.97	4.56%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127,531.25	30,000.00	2,788,065.65	25,945,596.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519.45	201,519.45
（1）购置			201,519.45	201,519.4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3,127,531.25	30,000.00	2,989,585.10		26,147,116.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36,677.71	30,000.00	1,229,354.74		3,896,032.45
2. 本期增加 金额	483,055.92		913,203.90		1,396,259.82
(1) 计 提	483,055.92		913,203.90		1,396,259.8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3,119,733.63	30,000.00	2,142,558.64		5,292,292.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0,007,797.62		847,026.46		20,854,824.08
2. 期初账面 价值	20,490,853.54		1,558,710.91		22,049,564.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转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研发项目 31 项		16,018,008.22			16,018,008.22	
合计		16,018,008.22			16,018,008.22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34,611.40		34,611.40		
展厅装修费	165,538.62		82,769.28		82,769.34
厂房装修费	1,234,930.78	736,610.31	546,487.04		1,425,054.05
业务办公室装修	197,597.57		118,558.56		79,039.01
三楼饭堂装修	363,028.86		217,817.28		145,211.58
模具	2,993,192.63	152,389.37	1,222,405.86		1,923,176.14
无纺布车间工程	169,916.47		67,966.68		101,949.79
自来水表安装工程	24,565.01		10,062.00		14,503.01
无尘车间工程	603,209.22		249,603.72		353,605.50
厂区车棚搭棚费	27,705.67		10,074.84		17,630.83
简道云年费		22,415.09	6,226.40		16,188.69
人力资源管理系 统软件费		501,182.12	125,295.57		375,886.55
邦塑-智能化生产 系统		1,125,305.58	62,516.98		1,062,788.60
拓泰 CAD 软件		15,914.53			15,914.53
昂拓 Power Mill 软件		87,633.20			87,633.20
合计	5,814,296.23	2,641,450.20	2,754,395.61		5,701,350.82

其他说明：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47,306.34	381,212.50	2,153,756.84	322,320.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749,276.50	2,212,391.48		
可抵扣亏损	316,878.61	47,531.79	572,044.13	85,806.62
信用减值准备	7,632,910.19	987,012.11	6,531,842.75	869,775.69
合计	25,246,371.64	3,628,147.88	9,257,643.72	1,277,902.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确认的所得税负债	13,362,084.27	2,004,312.64	1,752,967.90	262,945.19
合计	13,362,084.27	2,004,312.64	1,752,967.90	262,945.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8,147.88		1,277,90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4,312.64		262,945.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112,160.70	16,679,041.24
合计	19,112,160.70	16,679,041.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到期	76,207.40	67,347.40	
2023 年到期	1,273,164.33	1,173,882.11	
2024 年到期	414,105.97	389,634.87	
2025 年到期	4,826,126.64	7,672,913.74	
2026 年到期	5,360,801.44	7,375,263.12	
2027 年到期	302,002.86		
2028 年到期			
2029 年到期			
2030 年到期			
2031 年到期			
2032 年到期	6,859,752.06		
合计	19,112,160.70	16,679,041.24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上大额存单及应计利息	110,488,125.01		110,488,125.01	157,927,175.28		157,927,175.28
预付设备款	1,167,160.00		1,167,160.00	1,246,000.00		1,246,000.00
预付工程款	7,680,257.93		7,680,257.93			
预付房屋购买款	5,959,994.00		5,959,994.00			
合计	125,295,536.94		125,295,536.94	159,173,175.28		159,173,175.28

其他说明：无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10,136.98	
票据贴现	6,433,572.19	
合计	16,443,709.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074,744.70	17,428,357.80
合计	52,074,744.70	17,428,357.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商品及劳务	22,351,861.32	56,186,442.23
采购长期资产	10,305,799.91	593,184.71
合计	32,657,661.23	56,779,626.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合计		

其他说明：无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840,137.97	5,713,090.08
合计	3,840,137.97	5,713,090.0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无		
---	--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15,415.11	54,764,687.11	55,710,499.41	6,269,602.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92,399.98	2,692,399.98	
三、辞退福利		94,899.00	94,899.00	
合计	7,215,415.11	57,551,986.09	58,497,798.39	6,269,602.8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15,415.11	49,774,395.67	50,720,207.97	6,269,602.81
2、职工福利费		3,102,436.84	3,102,436.84	
3、社会保险费		784,124.00	784,124.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5,024.88	715,024.88	
工伤保险费		69,099.12	69,099.12	
4、住房公积金		954,701.00	954,70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029.60	149,029.60	
合计	7,215,415.11	54,764,687.11	55,710,499.41	6,269,602.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14,773.54	2,614,773.54	
2、失业保险费		77,626.44	77,626.44	
合计		2,692,399.98	2,692,399.98	

其他说明：无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77,089.48	538,159.68
企业所得税		687,632.97

个人所得税	432,712.58	523,22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918.09	126,135.60
教育费附加	116,282.18	65,980.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521.46	43,986.69
其他	88,165.25	13,566.50
合计	3,608,689.04	1,998,690.00

其他说明：无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2,874.74
其他应付款	3,391,261.34	7,034,685.18
合计	3,391,261.34	7,127,559.9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2,874.74
合计		92,874.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84,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6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9,861,76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红已于 2022 年 6 月支付完毕。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诉讼赔偿款		2,958,874.82
期后解除订单的预收款项	330,000.00	2,602,863.72
应付费	2,784,864.54	1,465,106.64
代收款项		7,840.00
押金保证金	276,396.80	
合计	3,391,261.34	7,034,685.18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79,664.90	752,917.9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199,910.41	
合计	2,579,575.31	752,917.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无											
合计											

其他说明：无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66,700,400.00
合计		66,700,4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4,160,000.00						84,160,000.00

其他说明：无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6,097,222.56		1,625,055.17	354,472,167.39
其他资本公积	26,605,746.42			26,605,746.42
合计	382,702,968.98		1,625,055.17	381,077,913.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二级子公司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收购三级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少数股权 20% 的股份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625,055.17 元。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02.40	3,992.04				3,992.04		18,194.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202.40	3,992.04				3,992.04		18,194.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202.40	3,992.04				3,992.04		18,194.4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924,375.57	1,826,347.66		24,750,723.23
合计	22,924,375.57	1,826,347.66		24,750,723.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根据每年实现净利润 10% 提取。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648,129.85	145,404,391.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2,648,129.85	145,404,391.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04,773.12	32,330,476.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6,347.66	3,205,137.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861,760.00	21,881,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364,795.31	152,648,129.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6,210,263.00	196,417,245.34	319,702,511.95	238,239,665.49
其他业务	134,255.66	12,172.03	184,622.14	26,782.67
合计	256,344,518.66	196,429,417.37	319,887,134.09	238,266,448.1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改性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品	149,935,507.37		149,935,507.37	149,935,507.37
改性聚丙烯复合材料及制品	21,974,994.22		21,974,994.22	21,974,994.22
其他改性复合材料及制品	50,618,671.15		50,618,671.15	50,618,671.15
精密注塑模具	27,497,975.11		27,497,975.11	27,497,975.11
碳纤维产品	2,382,895.23		2,382,895.23	2,382,895.23
其他	3,800,219.92		3,800,219.92	3,800,219.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240,582,020.56		240,582,020.56	240,582,020.56
境外	15,628,242.44		15,628,242.44	15,628,242.4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公司改性复核材料及制品收入确认方式为: 将货物交付买方指定地点, 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产品收入; 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结算时点主要为以下三种方式: ①款到发货; ②货到 30 天内支付货款; ③月结 30 天至 60 天。公司与主要客户未约定质保金额和质保期限。

2) 公司的精密注塑模具收入确认方式为: ①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将合同约定的模具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认可的终验报告或说明后确认收入。②一般情况下,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40%作为预付款; 模具出货前支付, 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30%; 模具调试完成验收合格, 并稳定运行一段时间后, 客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30%; ③合同约定质保期一般为 6 个月至 1 年, 质保金率一般为 10%-20%, 部分客户合同未约定质保金和质保期限。质保期结束后, 如模具在运行过程中无重大质量问题, 将支付相应的质量保证金。

3) 公司转让的商品均为公司自产或客户指定外购, 公司不是代理人。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1,302,388.32 元, 其中, 51,302,388.32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391.60	420,772.87
教育费附加	208,210.86	234,172.90
房产税	253,208.02	247,415.08
土地使用税	167,020.48	114,827.51
车船使用税	4,180.48	3,460.48
印花税	146,084.43	186,46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8,807.25	156,115.26
合计	1,314,903.12	1,363,226.91

其他说明: 无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23,226.57	10,198,404.13
业务招待费	3,219,532.77	2,204,895.88
差旅费	1,115,953.98	896,459.46
运杂费	433,249.21	380,815.64
广告费	98,703.25	334,133.28
折旧费	224,470.25	251,352.69
办公费	35,846.30	30,216.94
其他	546,004.90	706,507.92
合计	16,596,987.23	15,002,785.94

其他说明：无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03,532.10	11,830,726.94
折旧及摊销	3,509,281.44	2,241,197.78
中介服务费	2,522,051.99	2,221,175.11
办公费	772,058.13	973,396.00
业务招待费	1,454,759.07	910,229.01
差旅费	366,620.47	606,365.32
其他	1,925,404.04	1,417,239.46
合计	23,553,707.24	20,200,329.62

其他说明：无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47,818.97	7,626,456.05
折旧及摊销	1,477,238.39	2,360,589.29
研发用材料	3,997,318.81	4,866,320.89
其他费用	1,195,632.05	588,539.39
合计	16,018,008.22	15,441,905.62

其他说明：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86,744.30	249,506.56
减：利息收入	1,325,403.93	3,636,637.80
加：汇兑损失	-666,090.41	55,166.97
加：其他支出	223,512.98	39,701.02
合计	-481,237.06	-3,292,263.25

其他说明：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03,015.24	4,458,863.31
代征手续费返还	84,154.43	35,988.72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033.87	-18,374.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8,910.74	2,670,703.66
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5,337,679.70	1,981,258.61
合计	7,898,556.57	4,633,587.75

其他说明：无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5,277.19	520,888.6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85,277.19	520,888.62
合计	2,485,277.19	520,888.62

其他说明：无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8,799.94	-43,722.9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02.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7,897.70	-2,348,993.31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24,230.00	
合计	-1,100,927.64	-2,392,113.64

其他说明：无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16,805.91	-267,798.40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44,705.33
合计	-916,805.91	-1,712,503.73

其他说明：无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55,359.51	269,957.75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豁免应付款	109,807.59	306,374.30	109,807.59
取消订单违约金		68,307.32	
其他	2,879.23	10,915.75	2,879.23
合计	112,686.82	385,597.37	112,686.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无								

其他说明：无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790,458.00		790,458.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235.28	11,438.43	4,235.28
诉讼赔偿款	15,773.00	2,898,959.82	15,773.00
赞助款	60,388.00	69,334.70	60,388.00
其他	21,383.09	58,647.26	21,383.09
合计	892,237.37	3,038,380.21	892,237.37

其他说明：无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651.89	4,661,216.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8,877.56	118,624.12
合计	-663,529.45	4,779,840.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41,811.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71,271.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354.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651.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6,286.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5,908.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6,512.8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境外子公司享受所得税有关优惠政策的影响	-6,594.6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315,870.49
第四季度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1,770,929.20
所得税费用	-663,529.45

其他说明：无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0 相关附注。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81,014.56	4,497,959.63
收回诉前保全冻结银行存款	10,790,435.62	3,235,679.45
利息收入	1,370,552.92	2,925,591.73
往来款及代收代付款	135,916.14	1,907,998.97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277,196.80	355,000.00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17,600.00	106,330.26
合计	16,872,716.04	13,028,560.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	20,058,975.20	12,369,040.13
解除合同退款		766,100.00
诉中保全冻结银行存款		706,915.07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855,871.57	347,058.00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1,599,900.00	304,400.00
财务费用	83,751.98	92,542.35
合计	22,598,498.75	14,586,055.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限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大额存单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限在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大额存单		10,000,000.00
受让银行大额存单先代垫付的利息费用	978,861.11	1,602,144.44
合计	978,861.11	11,602,144.4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退回保证金及代扣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		2,497,656.66
保证金净流入及其利息		1,793,438.24
收代扣利润转增资本的个人所得税		1,653,420.00
票据贴现	39,207,110.44	
合计	39,207,110.44	5,944,514.9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13,820,511.56
代扣缴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		2,944,622.33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保证金		1,000,000.00
保证金净流出	3,983,325.79	64,429.05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	
合计	5,583,325.79	17,829,562.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05,340.83	31,286,746.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6,805.91	1,712,503.73
信用减值损失	1,100,927.64	2,392,113.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21,043.20	10,055,210.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96,259.82	1,064,906.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54,395.61	2,681,44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5,359.51	-269,957.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5.28	11,438.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5,277.19	-520,888.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5,314.04	3,119,006.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8,556.57	-4,633,58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0,245.01	148,186.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1,367.45	-29,561.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14,305.79	-1,993,10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68,778.34	-41,039,683.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59,350.95	27,281,180.04
其他		3,07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9,356.60	31,269,026.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898,091.95	82,049,285.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049,285.74	125,977,42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1,193.79	-43,928,138.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898,091.95	82,049,285.74
其中：库存现金	284,535.07	79,84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13,556.88	81,969,443.6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98,091.95	82,049,285.74

其他说明：无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32,380.02	金融机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600,000.00	金融机构借款质押物
固定资产	3,135,063.60	金融机构借款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物
货币资金	1,600,000.00	用电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	金融机构借款质押物
合计	10,567,443.62	

其他说明：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885,933.51
其中：美元	345,248.49	6.9646	2,404,517.73
欧元			
港币	538,936.47	0.8933	481,415.78
应收账款			1,854,508.62
其中：美元	266,276.40	6.9646	1,854,508.6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728,695.87
其中：美元	391,795.06	6.9646	2,728,695.8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记帐本位币	本位币选择依据
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所处的法定货币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产学研联合攻关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技术改造资金	1,529,696.23	其他收益	1,529,696.23
留工、扩岗补助	384,749.01	其他收益	384,749.01
其他	1,470.00	其他收益	1,470.00
上市奖励	1,40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0
无限创新奖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知识产权发展专项资金	177,100.00	其他收益	177,100.00
总部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塑胶制品、改性塑料、模具、婴儿童车、汽车座椅、家用电器等生产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宝贝天使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婴儿童车、儿童用品、汽车座椅、儿童汽车座椅、家用电器、日用品等研发和销售		90.9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模具、汽车模具及塑胶制品等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韶关邦塑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市	韶关市	汽车座椅、婴童产品等技术研发、设计		6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二级子公司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收购三级子公司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0%的股权，因此对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自 2022 年 11 月起由 80%变更为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000,0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74,944.83
差额	1,625,055.1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625,055.1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9,490.95	437,524.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033.87	-18,374.52
--综合收益总额	-48,033.87	-18,374.52

其他说明：

注：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系由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持股 100%。2019 年 9 月 25 日，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 万元，其中由原股东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以货币新增认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新增股东麦泳诗、叶新荣分别新增认缴注册资本 360 万元和 90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占比由 100%变更为 25%，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变更为联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有关，除本公司及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金融资产及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港币	538,936.47	0.8933	481,415.78
货币资金-美元	345,248.49	6.9646	2,404,517.73
应收账款-美元	266,276.40	6.9646	1,854,508.62
应付账款-美元	391,795.06	6.9646	2,728,695.87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

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共 10,000,000.00 元，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合同金额 0.00 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是尼龙（PA）、聚丙烯（PP）、玻纤和助剂等，其中尼龙（PA）、聚丙烯（PP）等属于石油衍生品，其价格通常会受到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对公司的盈利情况造成一定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会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加强金融资产的管理，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金融机构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5,130,471.97	-	-	-	55,130,47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02,499.05	-	-	-	60,402,499.05
应收票据	13,427,455.27	-	-	-	13,427,455.27
应收账款	82,846,410.39	-	-	-	82,846,410.39
应收款项融资款	1,269,451.51	-	-	-	1,269,451.51

其它应收款	2,526,721.44	-	-	-	2,526,721.44
其他流动资产	59,025,330.16	-	-	-	59,025,33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07,411.93	79,966,791.68	30,521,333.33		125,295,536.94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074,744.70	-	-	-	52,074,744.70
应付账款	32,657,661.23	-	-	-	32,657,661.23
其它应付款	3,391,261.34	-	-	-	3,391,261.34
应付职工薪酬	6,269,602.81	-	-	-	6,269,602.81
短期借款	16,443,709.17	-	-	-	16,443,709.17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85,513.56	85,513.56	592,162.41	592,162.41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85,513.56	85,513.56	-592,162.41	-592,162.41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	-	-566,953.40	-566,953.4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	-	566,953.40	566,953.40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02,499.05		60,402,499.0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402,499.05		60,402,499.05
其他		60,402,499.05		60,402,499.05
应收款项融资		1,269,451.51		1,269,451.5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1,671,950.56		61,671,950.5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1）不保本不保收益或保本不保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其持有期限极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2）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从未出现违约拒付风险，且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饶德生。饶德生直接持有公司 33.27% 的股份，通过邦德投资和奇德控股分别间接控制公司 13.78%、3.97% 的股份，实际支配的有表决权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的 51.0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饶德生。

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饶德生	33.27	51.0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饶德生。饶德生直接持有公司 33.27% 的股份，通过邦德投资和奇德控股分别间接控制公司 13.78%、3.97% 的股份，实际支配的有表决权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的 51.0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饶德生	2,800 万元	2,800 万元	33.27	33.2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 企业集团购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合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至2019年9月为全资子公司，自2019年10月变更为持股25%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云峰	持有公司5%股份的其他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尧贵生	董事
李剑英	监事会主席
陈若垠	职工代表监事
陈卫明	持股5%股东陈栖养之子
陈绮微	持股5%股东陈云峰之配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滑板车	16,327.42	49,929.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饶德生	1,000.00	2018年10月29日	2022年10月18日	是
饶德生	3,000.00	2019年06月01日	2025年12月31日	是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19年09月26日	2021年12月31日	是
饶德生	1,000.00	2019年09月26日	2021年12月31日	是
陈云峰	1,5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陈绮微	1,5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饶德生	13,80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5年03月24日	是
饶德生	2,000.00	2020年09月10日	2025年09月09日	是
江门市邦德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20年09月10日	2025年09月09日	是
饶德生	3,000.00	2020年08月26日	2027年08月26日	是
饶德生	2,000.00	2021年03月05日	2025年03月05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737,627.17	4,000,809.8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市德宝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8,450.00	553.50	10,400.00	312.00
其他应收款	陈卫明	200,000.00	6,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陈云峰	541.40	
其他应付款	尧贵生	5,184.00	
其他应付款	李剑英	59,087.00	
其他应付款	陈若垠	366.1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无

5、其他：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汨罗市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情况说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广东邦塑汽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塑模具公司）收到湖南省汨罗市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依据判决书，解除双方签订的《模具合同》，以及邦塑模具公司需返还汨罗市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汨罗中天公司）订金 330,000.00 元，赔偿损失 330,000.00 元，合计 660,000.00 元。邦塑模具公司已提起上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公司已将收取的定金 330,000.00 元计入其他应付款核算。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099,2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099,200.0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决议，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4,1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20 元(含

	税), 该董事会决议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751.70	1.45%	612,751.70	100.00%		412,751.70	0.55%	412,751.7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76,361.12	98.55%	1,617,304.02	3.89%	39,959,057.10	74,420,412.32	99.45%	1,994,257.88	2.68%	72,426,154.44
其中:										
其中: 账龄组合	41,562,941.62	98.52%	1,617,304.02	3.89%	39,945,637.60	57,489,456.24	76.82%	1,994,257.88	3.47%	55,495,198.3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419.50	0.03%			13,419.50	16,930,956.08	22.62%			16,930,956.08
合计	42,189,112.82	100.00%	2,230,055.72	5.29%	39,959,057.10	74,833,164.02	100.00%	2,407,009.58	3.22%	72,426,154.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2,751.70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顺德毅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71,921.70	271,921.70	100.00%	已胜诉, 但管理层估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东莞市沛昶硕电子科	114,630.00	114,630.00	100.00%	已胜诉, 但管理层估

技有限公司				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台山市安浦泳池桑拿设备有限公司	26,200.00	26,200.00	100.00%	已胜诉,但管理层估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中山市宝蓓悠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已胜诉,但管理层估计收回可能性很低
合计	612,751.70	612,75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7,304.02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642,442.22	1,219,273.27	3.00%
1-2年	520,567.33	78,085.10	15.00%
2-3年			50.00%
3-4年	309,335.00	247,468.00	80.00%
4-5年	90,597.07	72,477.65	8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41,562,941.62	1,617,304.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655,861.72
1至2年	520,567.33
2至3年	200,000.00
3年以上	812,683.77
3至4年	607,456.70
4至5年	205,227.07
合计	42,189,112.8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7,009.58	-176,953.86				2,230,055.72
合计	2,407,009.58	-176,953.86				2,230,055.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慈溪市福贝贝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5,266,449.33	12.48%	157,993.48
广东乐美达集团有限公司	3,480,742.08	8.25%	104,422.26
中山市特凯斯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2,761,110.40	6.54%	82,833.31
佛山市顺德区雪特朗电器有限公司	2,019,050.00	4.79%	60,571.50
广东亿龙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342,500.00	3.18%	40,275.00
合计	14,869,851.81	35.2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2,460.83
其他应收款	50,785,189.96	53,335,323.00
合计	50,785,189.96	53,387,783.8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利息（期限在 12 个月内）		52,460.83
合计		52,460.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22.50			1,622.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22.50			-1,622.5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9,172,326.40	51,472,581.19
往来款	1,181,069.44	1,911,519.44
备用金	200,000.00	3,000.00
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443,960.00	7,000.00
其他往来		2,843.25
合计	50,997,355.84	53,396,943.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1,620.88			61,620.8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0,545.00			150,545.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2,165.88			212,165.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449,071.11

1 至 2 年	21,155,469.73
2 至 3 年	10,390,815.00
3 年以上	2,000.00
4 至 5 年	2,000.00
合计	50,997,355.8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620.88	150,545.00			212,165.88	
合计	61,620.88	150,545.00			212,165.88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49,172,326.40	1 年以内, 1 年-2 年, 2 年-3 年	96.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	往来款-应收代垫利息	755,569.44	1 年以内, 1 年-2 年	1.48%	99,282.08

支行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	往来款-应收代垫利息	425,500.00	1年-2年	0.83%	63,825.00
江苏常荣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0.39%	6,000.00
陈卫明	备用金	200,000.00	1年以内	0.39%	6,000.00
合计		50,753,395.84		99.51%	175,107.0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655,534.63		29,655,534.63	29,655,534.63		29,655,534.63
合计	29,655,534.63		29,655,534.63	29,655,534.63		29,655,534.6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山邦塑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9,518,538.63					29,518,538.63	
奇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36,996.00					136,996.00	
合计	29,655,534.63					29,655,534.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904,673.84	135,858,668.39	236,556,218.80	177,383,124.76
其他业务	57,941.15	12,172.03	32,744.27	5,744.29
合计	179,962,614.99	135,870,840.42	236,588,963.07	177,388,869.0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公司改性复核材料及制品收入确认方式为：将货物交付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产品收入；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结算时点主要为以下三种方式：①款到发货；②货到 30 天内支付货款；③月结 30 天至 60 天。公司与主要客户未约定质保金额和质保期限。

2) 公司转让的商品均为公司自产或客户指定外购，公司不是代理人。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0,043,209.10 元，其中，30,043,209.1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11,805.28	1,981,258.6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8,910.74	2,661,387.32
合计	7,120,716.02	4,642,645.93

6、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12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87,169.67	包括有上市补贴及省促进经济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6,293.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5,277.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315.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628.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998.75	
合计	6,363,921.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

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6%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	0.12	0.12